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钟飞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石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谭兆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李红滨	独立董事	公干	罗乐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3,930,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1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宜通世纪、发行人	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
《公司章程》	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计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发证券、独立财务顾问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
股东大会	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核心网	指	将业务提供者与接入网，或将接入网与其他接入网连接在一起的网络。移动核心网的主要作用是把无线网的呼叫请求或数据请求，接续到不同的网络上。
无线网	指	利用无线技术实现用户终端到交换节点之间的接入的网络，无线接入系统主要由控制器、操作维护中心、基站、固定用户单元和移动终端等几个部分组成。
传输网	指	传输电信号或光信号的网络，传输网络在整个电信网的体系中位于底层，负责传送/承载业务，属于基础网络。
信令	指	在通信网络中控制协调实际应用信息传输的信号。
基站	指	在无线电覆盖区内，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电台。
网络维护	指	网络设备周期性的日常维护和巡视检查，以及对紧急故障的解决与处理。
网络优化、网优	指	通过对网络的软、硬件配置、系统参数进行调整，以达到性能优化的目的。
系统解决方案	指	根据客户个性化需求，提供一系列定制化的以 IT 技术为支撑手段的信息化产品与服务。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
5G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
TD-SCDMA、TD	指	Time Division-Synchronization Code Division Multiple Access，时分同步码分多址接入，是由我国提出的一种采用时分同步和码分多址技术的 3G 标准。为中国移动所采用的 3G 制式。

LTE	指	LTE 是英文 Long Term Evolution 的缩写。LTE 也被通俗地称为 3.9G，具有 100Mbps 的数据下载能力，被视作从 3G 向 4G 演进的主流技术。
信令	指	在通信网络中控制协调实际应用信息传输的信号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广东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广东有限公司
爱立信	指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北京宜通	指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瑞禾	指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星博	指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河鸿城	指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爱云信息	指	爱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天河鸿城的全资子公司
广西宜通新联	指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南宜通新联	指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曼拓信息	指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西部天使	指	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宜通的参股公司
寅时科技	指	北京寅时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宜通的参股公司
中时代	指	四川中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原参股公司
湖南宜通华盛	指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基本立子	指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汇智投资	指	樟树市汇智通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物联投资	指	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万景控股	指	万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淘质折艺	指	北京淘质折艺纸制品有限公司
倍泰健康	指	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国德联科	指	国德联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立子的参股公司
宜通有限	指	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是公司前身
BT 模式	指	即"建设-转让（build-transfer）"，是政府利用非政府资金来进行基础非经营性设施建设项目的一种融资模式。
易方达基金	指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基金	指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	指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站天线	指	将传输线中的电磁能转成为自由空间的电磁波，或将自由空间的电磁波转化成传输线中的电磁能，从而实现移动网络通信中从基站天线到用户手机天线，或从用户手机天线到基站天线的无线连接的专用设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宜通世纪	股票代码	300310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宜通世纪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dong Eastone Centur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EASTON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钟飞鹏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 14、16 号第三层东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5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6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etonetech.com		
电子信箱	etonetech@etone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伟生	李春辉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
电话	020-66810090	020-66810090
传真	020-85566235	020-85566235
电子信箱	IR@etonetech.com	IR@etone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 9 号耀中广场 B 座 11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震、黄春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187 号大都会广场	林焕伟、朱保力、许戈文	2016 年 2 月 1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1,820,949,946.65	1,184,434,190.76	53.74%	910,598,98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0,738,276.37	62,585,818.01	172.81%	47,518,877.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8,610,959.47	60,647,814.91	161.53%	46,735,24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438,113.92	104,455,185.12	-1.93%	38,110,040.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6	143.75%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16	143.75%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75%	8.94%	减少 0.19 个百分点	7.25%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251,413,850.97	1,088,411,186.87	198.73%	965,152,57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57,357,761.71	726,921,001.28	224.29%	675,775,183.27

注：1、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 18,214,936 股新股购买资产，该新增股份已于 2016 年 3 月 7 日上市。公司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30,441,399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 999,999,957.15 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股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上市。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后，公司总股本由 228,800,000 股增加至 277,456,335 股。

2、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166,473,80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77,456,335 股增加至 443,930,136 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4 号-每股收益》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相关规定，计算 2016 年每股收益适用股本是 443,930,136 股，2015 年每股收益应按照转增 166,473,801 股，即总股本 395,273,801 股进行调整，调整后 2015 年每股收益为 0.16 元（2015 年原基本每股收益为 0.27 元）；2014 年每股收益按照调整后 2015 年总股本 395,273,801 股进行调整，调整后 2014 年每股收益为 0.12 元（2014 年原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 元）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443,930,13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8

是否存在公司债

□ 是 √否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两年连续亏损的情形

□ 是 √否 □ 不适用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4,332,715.68	426,201,556.82	509,972,260.28	530,443,41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34,790.49	44,433,125.87	51,542,545.55	34,427,814.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051,554.55	41,939,374.03	47,863,469.30	30,756,56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992,842.87	13,538,428.76	-72,563,422.34	272,455,950.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1,228.74	-456,461.23	-458,061.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6,004.51	3,074,611.23	1,640,788.5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92,116.83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316.59	2,581.02	30,143.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82,829.17	495,927.64	170,32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6.88	186,800.28	258,913.51	
合计	12,127,316.90	1,938,003.10	783,636.0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

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覆盖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系统解决方案和通信设备销售业务。

通信网络工程服务：主要包括核心网工程、无线网工程、传输网工程等。按照国家相关法规、行业技术标准和客户要求完成通信网络工程建设的实施工作。

通信网络维护服务：主要包括无线网和传输网的一体化维护和技术支持服务等。一体化维护以“快速、优质、精确、高效”的理念服务于客户，通过全面完整的综合技术服务为通信网络的通畅无阻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通信网络优化服务：主要包括核心网优化、无线网优化、传输网优化等，通信网络优化服务通过设备调整、参数调整等技术手段使动态、复杂的网络达到最佳运行状态，网络资源得到最佳利用并获得最大收益，同时分析话务的变化规律，为网络规划扩容提供依据。

系统解决方案：主要包含运营商内部各种网络支撑系统以及为政企客户提供基于通信网络的增值服务的业务系统。

通信设备销售业务：主要为运营商提供各类基站天线以及网优测试仪表和软件的综合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通信服务领域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铁塔等运营商市场开拓取得阶段性成果,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持续增长。率先利用信令大数据技术推出高端网络优化服务平台，在高铁、室内等场景实现商业化应用。

物联网业务通过与 Jasper 进行战略合作，为中国联通提供的物联网连接管理平台自 2015 年 6 月上线以来，注册用户数已经接近 3000 万户。公司与核心技术团队共同成立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基本立子与德国 Cumulocity 公司合作，致力于物联网设备云平台运营，物联网应用分发平台、物联网产品、应用开发及销售等业务,并在 2016 年 12 月份实现上线运营。

随着运营商在 4G 的持续投入，公司的天线设备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产品质量稳定的优势，通信设备销售在报告期内销售情况良好，销售收入保持稳中有增的态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1）移动通信行业的发展趋势

通信行业是推动产业变革的基础设施。一方面，电信市场随着人口红利减少逐步进入饱和期，业务由

话音转向数据，对带宽的要求更加高；另一方面，国家对国民经济信息化建设更加重视，“互联网+”已经成为驱动经济转型升级新引擎。新一代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正孕育兴起，国际上以德国工业 4.0 为代表的制造业转型升级战略的实施，推动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在各领域的应用。

国家大力实施网络强国战略、大数据战略、“互联网+”行动计划，流量和信息消费全面发展，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互联网金融等进入快速成长期，给公司带来巨大发展商机。

（2）业务的周期性特点

在通信服务领域的网络维护和网络优化 业务，业务是刚性需求，不存在周期性，网络工程服务和通信设备销售会随着运营商的投资大小呈现一定周期性。

（3）公司面临的市场格局

运营商采购政策调整之后，市场面临重新洗牌的过程，规模小的服务商在整合过程中面临被淘汰或缩小份额，给公司带来进一步拓展的市场机会，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上升，销售收入达到 18 亿元，位居市场前列。但由于移动运营商居于强势地位，具有较强的定价权，在人力成本上行和运营商服务价格下行的压力下，行业整体盈利能力呈下降趋势。

随着通信与互联网的进一步融合，各种创新接连不断，新的商业模式层出不穷，给公司拓展新的业务范畴带来很多机会。公司依托多年在通信行业和信息技术领域积累的经验，积极布局智慧医疗、基于运营商数据的大数据平台、物联网等领域，随着公司战略的逐步实现，实现从通信服务商向全网络智慧运营服务商转变。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股权资产总额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固定资产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新增购置项目运营所需固定资产，以及新增合并天河鸿城自有的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合并天河鸿城自有的无形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无重大变化。

货币资金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货币资金所致。
存货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待售库存设备所致。
商誉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对天河鸿城股权并购形成的商誉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作为通信技术服务行业的专业公司，公司一直服务于运营商与设备商，在国内多个区域开展通信网络工程建设、维护、优化、通信设备销售和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等业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2016 年度，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提升，具体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研发和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

公司一直专注于通信网络技术的研究和通信软硬件产品的开发工作，持续加大研发投入。2016 年度公司研发投入共计 7,263.96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3.99%。2016 年度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共 6 项，新增软件著作权 11 项。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取得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权 7 项、软件著作权 107 项及商标 41 项（含 15 个正在受理中商标）。

2016 年度，公司信令大数据产品进一步深入。基于移动通信信令 wifi 指纹数据和基于 LTE 信令软采 Mr 指纹库的新型定位算法，作为无线网络性能分析和支撑平台的核心算法，在业界处于领先地位。室内楼宇深度覆盖分析算法，高铁、高速等综合道路场景分析算法，全面深入应用到到日常优化环节上。基于 DPI 的大数据能力开放平台，在业务识别深度和广度都有质的提升。基于能力开放平台延伸孵化了智慧旅游、粤数据、人群热力图等产品。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基于信令的城域网产品，增强信令大数据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围绕城域网家宽的端到端感知分析、深度业务识别，及以此延伸的营销支撑，是信令大数据产品的优势补充。此外，公司继续对物联网领域进行研发投入，为行业客户和终端客户提供多样性的解决方案和产品。公司依托在移动通信技术、大数据和物联网方面的业务背景，凭借多年的硬件产品研发、生产和集成经验，打造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智慧运营一体化解决方案服务商。

（2） 强化品牌形象

公司非常注重品牌和公司形象，坚持保证服务和产品的品质，积极投入参与政府和社会举办的各项活动，注重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地回答投资者的各项问题，连续三年获得深交所信息披露 A 类企业。在 2016

年，我公司荣获中国通信企业协会通信网络运维专业委员会颁发的“2015-2016 年度用户满意企业”称号，工业和信息化部软件与集成电路促进中心颁发的“2016 年最具投资价值物联网企业”，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颁发的“2016 年度中国铁塔十佳代维合作伙伴”，广州市天河区政府颁发的“天河区企业贡献奖”。

（3）提高市场拓展能力

2016 年度，公司在一体化维护业务的市场拓展方面取得良好的成绩，获得中国移动全国 9 个省、自治区移动公司的一体化维护项目，拓展中国铁塔、中国联通等市场，市场份额有所增加，行业竞争力得到加强；厂家业务除了爱立信、诺基亚西门子外，拓展到华为和中兴。公司向全国拓展业务的战略部署基本完成，目前业务量正在稳步增加，全国业务拓展已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市场拓展能力显著提高。

（4）提升内控管理水平

2016 年，通过推行“阿米巴经营”模式，形成有效的运营模式，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运营管理方面，公司使用自主研发的“生产管理系统”，通过系统及时了解公司的实时经营状况，利用新上线的“EAS”系统的数据挖掘功能对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及预测，及时调整或制定更具时效性的经营管理策略；在质量管理方面，通过“现场作业关键环节指导及监控”子系统的实施，对一线人员进行施工工艺、规范、安全作业指导，并使工作情况得到及时检验，起到查漏补缺，降低返工率，提升项目质量及优秀率，加快实施进度的目的；在人员管理方面，为建立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服务团队，全面提升公司员工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公司从技术规范、项目管理两方面精心制作教学培训视频，利用覆盖公司全员的宜通 E-learning 网上学习系统，供员工在线学习和考试，通过系统对考试情况的分析，实时掌握员工知识技能水平，培养出更多优秀技术及管理人才投入到生产建设中；2016 年公司对现有的业务管理平台进行改进和完善，实现人员复用、技术叠加等低成本运营模式，更贴近市场和公司业务发展需求，为客户提供了稳定、可靠、标准、规范的高品质技术服务。

（5）外延并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016 年，公司完成天河鸿城的收购，并购天河鸿城后，公司业务由通信服务延展到通信设备生产、销售，物联网平台及物联网系统解决方案，客户由主要中国移动扩展到中国联通，无论是市场范围的扩展还是业务范畴的延展，都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公司经营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覆盖通信网络技术服务（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通信网络优化服务）、通信网络设备销售和系统解决方案。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094.99 万元，较上年同期 118,443.42 万元增加 63,651.58 万元，同比增长 53.74%; 实现毛利额 41,113.70 万元，较上年同期 25,651.54 万元增加 15,462.15 万元，同比增长 60.28%；实现利润总额 20,026.26 万元，较上年同期 6,728.91 万元增加 13,297.35 万元，同比增长 197.62%；营业外收支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45.76 万元；另外公司加大了全国市场的拓展力度，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3,645.94 万元，同比增长 22.0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7,073.83 万元，较上年同期 6,258.58 万元增加 10,815.25 万元，同比增长 172.81%。

（2）公司业务回顾

1）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要求，坚持“服务+产品”的发展战略，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的稳健、可持续发展。在主营业务方面，以一体化维护为拓展的重点，积极向外拓展。在报告期内，成功中标中国移动 9 个省份、中标中国铁塔、中国联通等运营商的一体化维护项目，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维护业务的占比进一步上升，为未来公司维护业务收入持续稳定增长奠定基础。在维护业务进入的省市，公司加大以信令技术为基础的高端优化业务的市场工作，促进高端网优业务收入快速增长，成功中标多个省市的高端网优项目，达到公司业务拓展预期。公司的天线设备继续保持技术领先，产品质量稳定的优势，天线设备在报告期内销售情况良好，销售收入保持稳中有增的态势。

2）新业务

通过公司这几年的布局，逐步形成了以物联网、智慧医疗和大数据为核心的新业务发展战略。

在物联网领域，公司通过并购天河鸿城进入物联网核心领域，结合公司原有在物联网相关领域的布局，使公司的业务由人与人通信向人与物通信，物与物通信延展。自 JASPER 平台在 2015 年 6 月份在中国联通上线以来，用户数量增长迅速，物联网业务收入快速增长，2016 年已实现净利润 81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与樟树市天河星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成立“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致力于物联网设备云平台运营，物联网应用分发平台、物联网产品、应用开发及销售等业务。

在智慧医疗项目，公司与新华通讯社广西分社的联播网实现正式营运。在报告期内，公司与新华通讯社湖南分社签署《湖南新华医疗视讯网合作协议》，打造湖南省医疗系统最具影响力的新媒体文化传播平台。启动并购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积极寻求在智慧医疗垂直应用业务领域实现深度延伸。

公司继续投入以运营商信令数据为基础的精准变现，研发 DPI 系统，除了利用信令数据在高端网优方面实现应用，还跟运营商一起，利用信令数据实现个别行业的变现。

3）毛利率变化情况

2016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2.58%，比 2015 年度的 21.66%增加了 0.92 个百分点。形成毛利率提升的主要原因：①天河鸿城并表，天河鸿城的主要收入来源于通信设备销售业务，该业务的毛利率较高，并表后提高了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②通信服务由于运营商市场的价格竞争加剧，中标价格较低，毛利率略有下降；③公司在报告期内中标多个省份的一体化维护项目，交接时间较长，交接期间产生费用较多，导致部分省份项目出现亏损，影响维护专业的毛利率。

面对通信服务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因素，公司将积极采取应对办法，通过优化项目资源配置、提高人员综合技能水平、积极拓展业务扩大规模、加强内控管理、进行管理创新等一系列措施，缓解部分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不利影响。同时，通过加强内控管理和 IT 系统支撑建设，提升公司精细化运营管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打造低成本运营能力，为公司的未来发展夯实基础，巩固竞争优势。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820,949,946.65	100%	1,184,434,190.76	100%	53.74%
分行业					
通信服务业	1,571,475,629.22	86.30%	1,184,434,190.76	100%	32.68%
通信网络设备	249,474,317.43	13.70%	0.00	0.00	----

分产品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1,498,465,647.06	82.29%	1,126,877,595.92	95.14%	32.98%
其中：网络工程服务	453,153,355.81	24.89%	416,027,360.44	35.12%	8.92%
网络维护服务	865,688,350.78	47.54%	599,864,234.44	50.65%	44.31%
网络优化服务	179,623,940.47	9.86%	110,986,001.04	9.37%	61.84%
系统解决方案	73,009,982.16	4.01%	57,556,594.84	4.86%	26.85%
通信网络设备	249,474,317.43	13.70%	0.00	0.00	----
分地区					
华南地区	803,287,045.23	44.11%	640,555,404.83	54.08%	25.40%
华北地区	308,919,478.10	16.97%	166,897,261.92	14.09%	85.10%
华东地区	310,354,377.33	17.04%	136,298,726.52	11.51%	127.70%
华中地区	291,610,141.81	16.02%	178,856,367.96	15.10%	63.04%
西部地区	106,778,904.18	5.86%	61,826,429.53	5.22%	72.71%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信服务业	1,571,475,629.22	1,273,344,444.83	18.97%	32.68%	37.23%	减少 2.69 个百分点
通信网络设备	249,474,317.43	136,468,515.64	45.30%	---	---	---
分产品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1,498,465,647.06	1,229,300,487.07	17.96%	32.98%	38.27%	减少 3.14 个百分点
其中：网络工程服务	453,153,355.81	354,580,051.45	21.75%	8.92%	8.30%	增加 0.45 个百分点
其中：网络维护服务	865,688,350.78	752,129,259.85	13.12%	44.31%	56.03%	减少 6.52 个百分点
通信网络设备	249,474,317.43	136,468,515.64	45.30%	---	---	---
分地区						
华南地区	803,287,045.23	602,346,964.34	25.01%	25.40%	28.30%	减少 1.7 个百分点
华北地区	308,919,478.10	218,472,751.54	29.28%	85.10%	46.92%	增加 18.38 个百分点
华东地区	310,354,377.33	244,872,849.18	21.10%	127.70%	121.54%	增加 2.19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291,610,141.81	241,877,512.70	17.05%	63.04%	63.25%	减少 0.11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并购天河鸿城进入物联网领域，主营业务增加“通信网络设备”业务。

（3）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否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信服务业	职工薪酬	296,071,941.51	23.25%	283,744,403.78	30.58%	4.34%
	差旅费	71,136,653.23	5.59%	68,583,787.27	7.39%	3.72%
	车辆费用	106,954,294.24	8.40%	77,426,333.63	8.34%	38.14%
	办公费	33,916,246.15	3.19%	22,723,667.38	2.45%	49.26%
	物料消耗	42,585,561.14	3.34%	28,122,356.22	3.03%	51.43%
	硬件成本	10,260,291.95	0.81%	5,127,809.91	0.55%	100.09%
	劳务外协费	712,233,505.70	55.41%	441,584,402.15	47.59%	61.29%
	其他	185,950.91	0.01%	605,992.50	0.07%	-69.31%
	合计	1,273,344,444.83	100.00%	927,918,752.84	100.00%	37.23%
通信网络设备	设备成本	136,468,515.64	100.00%	--	--	--
	合计	136,468,515.64	100.00%	--	--	--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1）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持有的天河鸿城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

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号）。

2016年2月15日，天河鸿城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领取新的《营业执照》。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所持天河鸿城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天河鸿城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河鸿城自股权过户完成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湖南宜通华盛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持有湖南宜通华盛51%的股权，贺春田持有湖南宜通华盛49%的股权。根据2015年12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31.875%，转为权益法核算。本公司根据2016年8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12.75%，仍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报告期内，湖南宜通华盛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3）201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樟树市天河星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投资协议》，决定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基本立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020万元，持有基本立子51%的股权。2016年9月，公司已完成了投资设立基本立子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基本立子自设立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 2016年7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自然人成建明、谢恩平决定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湖南宜通新联。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400万元，持有湖南宜通新联70%的股权。2016年10月，公司已完成了投资设立湖南宜通新联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湖南宜通新联自设立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收购天河鸿城后公司拓展了主营业务范围，主营业务增加物联网业务和通信设备生产销售

业务。

（8）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30,226,605.69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7.5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570,300,695.08	31.32%
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286,020,530.08	15.71%
3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197,371,366.57	10.84%
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91,821,117.53	5.04%
5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	84,712,896.43	4.65%
合计		1,230,226,605.69	67.5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并购天河鸿城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又一主要客户，有效降低公司客户集中度的风险，公司业务亦由通信服务延展到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平台及物联网系统解决方案，进一步拓展了公司的业务范围，提高了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4,679,803.6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3.6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陕西明晖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4,292,353.43	6.02%
2	苏州尚尼威夫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189,819.20	5.30%

3	联通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司	28,106,438.00	4.94%
4	合肥恒信华宇科技有限公司	24,769,753.00	4.35%
5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17,321,440.00	3.04%
合计		134,679,803.63	23.6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并购天河鸿城后，因公司的业务范围拓展，公司前 5 名供应商亦有所变化，但占比较小，不会形成重大依赖的影响。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1,227,651.02	25,178,239.33	24.03%	本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相应的市场销售类费用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70,406,680.57	139,996,728.29	21.72%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中介机构费、无形资产摊销、办公费等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6,796,554.24	-2,470,213.35	-175.14%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存款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33,553,492.19	7,625,965.50	339.99%	主要是本报告期内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长，加上完成天河鸿城并购，对公司业绩作了较好贡献，相应的所得税费用同步增加。

4、研发投入

公司 2016 年的研发投入重点是利用运营商信令数据为基础的网络数据优化和智慧运营服务，并实现城域网大数据优化市场的差异化布局。涉及 LTE 软采智能优化平台、信令 DPI 分析和大数据用户标签等产品，实现公司在 4G 网络的高端数据优化产品和商业应用。同时开展对物联网、智慧医疗等技术产品化和商业应用开发，以保持公司在通信和互联网行业内的技术领先地位：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LTE 软采智能优化平台	完成第三阶段 OTT 定位及大数据优化算法的功能开发，在广东移动、湖北移动、山东移动、云南移	助力移动运营商融合通信网+互联网大数据创新技术，实现大数据网优体系“产品+服务”的建设，实现差异化、高端化的网优市场细分建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动投入日常运行。同时进行下一阶段的功能规划和关键技术研发。	
2	LTE 信令分析系统（CUBE）共享层平台	完成全部系统开发，完成终验。	与中国移动集团研究院合作，完成 LTE 核心网硬采信令和无线网软采信令的接入、解析，以及大数据的存储应用架构设计部署，实现多家上层应用厂家的数据支撑。
3	基于移动互联网的 DPI 研发	第三阶段的业务深度和行为识别指纹库的关键技术和产品功能扩展完成，在广东移动、山东等多省投入商用运行。	2016 年第四季度完成产品升级，结合大数据优化和大数据业务行为分析领域的新型融合模式，在行业占有技术领先的地位。
4	基于 APP 指纹定位技术研发	已完成第三阶段的技术研发，已完成第三阶段多维大数据指纹立体定位模型研发阶段，在广东移动进行了大规模商用。	与中国移动及多省移动合作，完成基于大数据定位技术的大网络优化创新产品和规模化的平台产品快速推广。
5	基于网络和互联网多维大数据的网络质量感知智能测试产品研发	已完成高铁、动车、轻轨和道路的智能测试技术和第二阶段室内多维大数据智能测试研发，在多省投入大规模商用	与中国移动及多省移动合作，完成基于大数据高铁、动车、轻轨和道路的智能测试创新产品，推动移动运营商信令测试应用在的展。
6	基于网络和互联网大数据的用户标签数据能力平台研发	已完成基于 LTE4G 网络和互联网大数据的多维用户标签数据能力平台 V1.0 版本研发，在广东投入商用。	与广东移动合作，实现 4G 网络和互联网大数据标签对市场、政企、行业的营销支撑。
7	基于 DPI 的城域网信令数据分析平台研发	已完成 V1.0 版本研发，在广东江门、东莞、广州投入商用。	与广东移动合作，实现运营商城域网大数据优化市场的差异化布局。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1,391	754	70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3.46%	14.53%	17.25%
研发投入金额（元）	72,639,579.84	60,879,205.27	54,164,989.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99%	5.14%	5.9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6,004,567.39	4,665,868.39	2,021,826.76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8.27%	7.66%	3.73%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3.60%	7.82%	4.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905,482.93	1,347,135,692.18	4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467,369.01	1,242,680,507.06	46.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8,113.92	104,455,185.12	-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232,447.59	1,082,237.64	38,45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648,171.21	40,460,236.95	1,49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15,723.62	-39,377,999.31	-47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129,621.76	4,120,000.00	24,126.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70,907.25	18,933,556.93	117.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858,714.51	-14,813,556.93	6,559.3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881,104.81	50,263,628.88	1,555.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1）本报告期，公司继续加强对应收款的管理，加快业务款项的回款速度，加强对供应商采购款支出的管控，因此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跟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2）本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 10 亿元，并完成对天河鸿城资产并购，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3 亿元，因此投资及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30,655,111.20	34.77%	292,765,421.40	26.90%	7.87%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货币资金所致。
应收账款	528,533,683.50	16.26%	376,767,938.77	34.62%	-18.36%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带来应收账款增加，以及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应收账款所致。
存货	339,578,890.29	10.44%	162,107,199.59	14.89%	-4.45%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待售库存设备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9,724,544.52	0.61%	29,446,262.76	2.71%	-2.1%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转让对中时代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126,132,736.04	3.88%	87,514,140.52	8.04%	-4.16%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新增购置项目运营所需固定资产，以及新增合并天河鸿城自有的固定资产所致。
预付款项	6,351,138.23	0.20%	4,077,071.96	0.37%	-0.17%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付供应商采购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5,057,422.27	2.00%	2,137,583.67	0.20%	1.80%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完成天河鸿城资产并购，增加天河鸿城自身的预缴税款所致。
商誉	901,214,621.81	27.72%	8,546,479.98	0.79%	26.93%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对天河鸿城资产并购形成的商誉所致。
应付账款	383,312,263.56	11.79%	236,358,860.78	21.72%	-9.93%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应付未付采购款增多，以及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应付账款所致。
预收款项	142,638,341.78	4.39%	2,035,265.99	0.19%	4.20%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合并天河鸿城的预收货款所致。
应交税费	32,753,706.55	1.01%	18,407,142.22	1.69%	-0.68%	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利润增加，报告期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相应的附加税费增加，以及新增并购天河鸿城的应交税费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5,921,964.42	8.18%	48,216,701.27	4.43%	3.75%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新增应付未付天河

						鸿城并购款所致。
股本	443,930,136.00	13.65%	228,800,000.00	21.02%	-7.37%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及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资本公积	1,467,596,443.25	45.14%	209,155,278.44	19.22%	25.92%	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及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24,200,000.00	57,326,500.00	1,686.6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天河鸿城	物联网平台运营、通信设备销售	收购	1,00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	长期			83,536,122.01	否	2016年02月18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6-009）
基本立子	物联网平台运营服务	新设	10,200,000.00	51.00%	自有资金	樟树市天河星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长期			-902,069.04	否	2016 年 05 月 27 日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
湖南宜通新联	信息技术及网络服务	新设	14,000,000.00	70.00%	自有资金	成建明、谢恩平	长期			-535,213.19	否	2016 年 07 月 09 日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1）
合计	--	--	1,024,200,000.00	--	--	--	--	--		82,098,839.7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年	非公开发行	100,000	80,172.37	80,172.37	0	0	0.00%	20,401.18	预计在 2017 年和 2018 年分步支付剩余 40.00%的交易现金对价合计 20,000 万元	0

合计	--	100,000	80,172.37	80,172.37	0	0	0.00%	20,401.18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 号），公司向募集配套资金认购方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30,441,399 股新股以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8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99,999,957.15 元，扣除承销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费用及尽职调查费用人民币 30,000,000.00 元，实际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69,999,957.15 元。2016 年 3 月 21 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进行验资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410272 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广发证券已于 2016 年 4 月 12 日分别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招商银行广州分行高新支行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公司决定以公司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放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平安银行保本的银行理财产品，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广发证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三方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共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及发行税费”尚结余的 4,571,343.66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 4,571,343.66 元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使用计划之“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项目中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00 元进行现金管理。2016 年 6 月 21 日，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签订了《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认购确认书》，公司使用 2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认购了该行发行的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到期赎回，本金 200,000,000 元及利息 3,041,643.84 元已经全部收回。

3、根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66,741,898.37 元（含利息）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466,723,683.43 元（含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 204,011,796.77 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否	50,000	50,000	30,000	30,000	60.00%	--	--	--	--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46,500	46,500	46,672.37	46,672.37	100.37%(注)	--	--	--	--
支付本次交易相关中介机构费用及发行税费	否	3,500	3,500	3,042.87	3,042.87	100.00%	--	--	--	--
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0	457.13	457.13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000	100,000	80,172.37	80,172.3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100,000	100,000	80,172.37	80,172.3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投资进度为 100.37%，主要原因是该募投专户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 172.37 万元也已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截至期末投资进度为 60.00%，预计在 2017 年和 2018 年分步支付剩余 40.00%的交易现金对价合计 200,000,000.00 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总额为 204,011,796.77 元，存放于公司在平安银行广州珠江新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预计在 2017 年和 2018 年支付剩余 40.00%的交易现金									

	对价合计 200,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杜振锋	公司合法拥有对新余高新区酷普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先云、陈波、蒋睿立及余洪涛 2016.66 万元的债权	2016 年 12 月 12 日	2,016.66	-	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按 1:1 价格进行转让	否	无	是	是	是	2016 年 12 月 13 日；2016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4）；《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32）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交易对方	被出售股权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润（万元）		的比例					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杜振锋	中时代40%的股权	2016 年 12 月 12 日	937.61	-115.53	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0.68%-	按账面价值进行转让	否	无	是	是	2016 年 12 月 13 日；2016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24）；《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132）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通信技术服务	50,611,600.00	362,389,693.98	188,519,778.45	278,910,392.11	99,689,177.18	83,536,122.01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信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	20,000,000.00	135,531,766.33	79,811,528.05	273,190,462.82	20,271,479.29	17,420,034.5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天河鸿城	先收购，后增资	丰富公司收入结构，降低公司单一客户的风险，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贡献较大。
基本立子	新设	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湖南宜通新联	新设	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湖南宜通华盛	放弃湖南宜通华盛股权转让和增资优先认购权	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上海瑞禾	增资	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中时代	转让股权	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小。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持有的天河鸿城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

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

2016年2月15日，天河鸿城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领取新的《营业执照》。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所持天河鸿城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天河鸿城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6年3月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天河鸿城以截至2015年9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55,992,832.26元为基数,将其中30,000,000元转增注册资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5,992,832.26元滚存至下一年度。增资完成后,天河鸿城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61.16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61.16万元。

2、201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与樟树市天河星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基本立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020万元，持有基本立子51%的股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了投资设立基本立子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3、2016年7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与成建明先生、谢恩平先生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湖南宜通新联。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400万元，持有新公司70%的股权。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了投资设立湖南宜通新联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

4、2016年8月15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贺春田将其持有的湖南宜通华盛30.625%的股权转让给王振，公司和湖南宜通华盛股东寸怀诚均放弃股权转让优先认购权。并同意由寸怀诚、王振认缴湖南宜通华盛新增注册资本1,200万元，公司放弃增资优先认缴权。本次股权转让和增资后,公司持有湖南宜通华盛的股权比例由31.875%降至12.75%,湖南宜通华盛依然是公司的参股公司。

5、2016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对上海瑞禾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瑞禾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的股权。

6、2016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自然人杜振锋先生签署《关于四川中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债

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公司中时代40%的股权以及公司合法拥有对新余高新区酷普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先云、陈波、蒋睿立及余洪涛20,166,594.02元的债权转让予杜振锋先生。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杜振锋先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9,376,097.02元及债权转让款20,166,594.02元。公司不再持有中时代的股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董事会制定的战略目标，根据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实施开展。中标中国移动多个省市一体化维护项目，中标中国铁塔，中国联通一体化维护项目，继续扩大全国市场的业务占有率，较好完成市场拓展的经营计划；信令软硬采产品、基于信令的高端优化项目全国拓展取得良好效果，中标广东、湖北、山东、云南、河南等省，提高公司在以信令技术为基础的高端优化业务方面的市场占有率。

在新业务发展方面，公司与Jasper合作的CMP平台运营良好，用户速度增长达到预期。公司控股的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德国Cumulocity公司合作，共同研发物联网使能平台，在国内进行物联网设备云平台运营，成立自己的销售队伍，并在2016年12月份实现上线运营。为进一步推动公司物联网业务的发展，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定使用不超过3亿元自有资金发起设立或者与符合资质的专业投资者共同发起设立物联网并购基金。在大数据变现方面，公司基于运营商DPI的大数据能力开放平台，在业务识别深度和广度都有质的提升。基于能力开放平台延伸孵化了智慧旅游、粤数据、人群热力图等产品，在某些行业实现变现。

（二）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定不移地贯彻“服务+产品”的战略，积极拓展新的区域和新兴业务市场，服务与产品并重，从通信产品和服务领域向物联网、大数据、智慧医疗等新兴信息服务领域迈进，打造“宜通世纪”信息技术服务品牌。

在通信产品和服务领域，公司的战略目标是通过全国各大区域中心的建设，建立覆盖全国的服务营销网络，提升服务和产品质量，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在全国市场的占有率，加强与华为、中兴等国内设备厂商的合作，保持通信产品和服务收入的稳定可持续发展。

在物联网领域，公司通过收购天河鸿城进入物联网核心领域，公司将依托 JASPER 物联网平台和运营商物联网业务渠道，抢占行业制高点，深挖物联网业务市场，整合物联网产业链，研发物联网公共开放式平台，提升公司在物联网产业的竞争力。

在大数据领域，公司将继续信令存储、采集、分析技术、云计算技术方面的研发投入，继续完善公司大数据处理的平台，利用公司在运营商信令平台的优势，未来结合智慧医疗和物联网平台数据，打造统一数据平台，通过精确分析，实现大数据的变现。

在智慧医疗领域，与新华社合作，打造以广西、湖南为试点的联播网和掌上医院，并以此为模板在全国推广，参股西部天使，并购倍泰健康，拓宽智慧医疗垂直领域业务。

（三）经营计划

主营业务经过多年的拓展，2017 年的工作重点是深耕，提高管理效率，提升对生产经营管控能力，进一步实现业务精细化管理和降本增效的目的。在业务进入的地区大力拓展其他业务， 重点拓展网络优化项目，特别是基于信令的高端优化项目。加大对天线产品的研发力度，加快与国际知名厂商的合作交流，提升公司在原材料采购、技术研发、产品营销及网络布局等各方面的优势，为 5G 到来做好准备。

在新业务发展方面,计划成立物联网研究院，提高公司在物联网产业的品牌和知名度，加大 AEP 平台运营的力度，确定并购基金合作方，并尽快投入运作，整合物联网上下游产业链；智慧医疗方面，利用和倍泰健康的渠道互补性，将倍泰健康的产品推进到三大运营商，加快湖南智慧医疗的运营。大数据业务方面，继续构建和完善数据库，加快商业变现。

（四）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通信技术服务行业向集中化趋势发展，市场竞争加剧, 电信运营商对通信服务技术水平及管理水平的要求不断提高，若公司不能及时跟进客户的需求和市场的变化，未来将会面临更大的市场竞争压力。

对策：公司将加强区域市场服务体系建设的同时，紧跟运营商政策、规划和产业链格局的变化，通过服务加产品的战略实施来增强自身市场竞争力。同时将努力开拓新的业务领域和市场，以降低对单一市场过度依赖的风险

2、管理风险：公司实施服务加产品的战略以来，公司业务区域、业务类型和人员规模的持续扩大，对企业组织模式、管理手段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公司管理水平不能快速适应发展变化的需要，将导致效率降低，给公司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不断引进管理人才，优化企业管理模式和组织架构，提升公司管理能力，促进企业业务的良性发展。

3、公司业务创新的风险：公司除了保持主营业务稳定持续发展外，积极向大数据、智慧医疗、物联网等业务拓展。新的行业研发投入大、需求变化快、团队建设和管理需要新的体系。如果公司不能持续投入、紧跟行业最新发展趋势，及时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将面临投资损失的风险。

对策：公司积极跟进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加快网络服务和产品升级的研究开发工作，在新的领域积极引入人才，采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措施，激发核心员工的创造力。

4、客户降价风险：电信运营商自身的市场竞争加剧，运营商盈利能力下降，公司主要客户存在缩减成本开支的压力，通信运营商和设备商降低服务外包价格，造成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对策：公司将通过区域运营支撑和本地化服务体系的建设，加强系统和指标管控以提升成本控制力，提升人员综合生产效率，整合上下游资源，控制好成本，降低客户降价对毛利率的影响。

5、收购整合风险：公司收购天河鸿城和倍泰健康股权交易完成后，公司和标的公司在企业文化、管理制度、业务开拓及产业协同等诸多方面需要相互进行整合。公司能否通过有效整合，既保证公司对标的公司的控制力，又保证标的公司在原有业务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并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产业协同效应，能否在技术、市场、管理、财务等方面进行深度整合，仍然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收购整合未能充分发挥本次交易的协同效应和预期效益，则会对公司及其股东造成不利影响。

对策：收购完成后，公司会对标的公司进行全方位的整合，在发展战略、经营目标方面协调一致，发挥整体战略的协同效应，充分利用公司与标的公司之间渠道、技术能力等方面的互补和优势，加强业务管理和财务控制，将收购整合风险降到最低。

6、商誉减值风险：公司连续两年进行资本并购，并购完成后，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较大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商誉不作摊销处理，需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若天河鸿城和倍泰健康未来经营中不能较好的实现收益，那么两次交易所形成的商誉将会存在减值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对策：收购完成后，公司与相关标的公司探讨未来发展战略和发展方向，确定了未来经营的重点，在原有成熟业务基础上拓展更多的渠道，争取获取稳定的利润；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公司与标的公司在渠道、技术、管理等方面的互补和优势，加快新业务的布局，为未来业务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减少商誉减值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11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6 年 11 月 2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决定以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872,816.75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166,473,80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43,930,136 股。2016 年 5 月 26 日公司实施上述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43,930,136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5,514,410.88
可分配利润（元）	409,553,900.2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738,276.37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55,664.94 元，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62,682,611.43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260,744,105.55 元，按《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派发现金股利 13,872,816.75 元，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09,553,900.23 元。报告期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1,467,596,443.25 元。

根据证监会鼓励企业分红，给予投资者稳定、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在符合利润分配的原则下，既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又兼顾股东即期利润和长远利益，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如下：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3,930,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5,514,410.88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3,930,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55,144,10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799,074,245 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2016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拟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3,930,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35,514,410.88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43,930,1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355,144,109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799,074,245 股。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2016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决定以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3,872,816.75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 2016 年 3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277,456,33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共计转增 166,473,801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443,930,136 股。

3、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决定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28,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合

计派发现金红利 11,44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2014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35,514,410.88	170,738,276.37	20.80%	0.00	0.00%
2015 年	13,872,816.75	62,585,818.01	22.17%	0.00	0.00%
2014 年	11,440,000.00	47,518,877.77	24.07%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物联投资	股份限售承诺	本企业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宜通世纪的股份(下称"标的股份")，自本次发行股份结束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同时，为保障本次交易盈利预测补偿承诺的可实现性，本企业承诺在履行完相应全部业绩补偿承诺之日后方可转让标的股份。在前述期间，未经宜通世纪书面同意，标的股份不得设置质押、权利限制等任何权利负担。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宜通世纪的股份，包括锁定期内本企业因宜通世纪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衍生取得的宜通世纪股份。若证	2015 年 09 月 14 日	自本次股份发行结束日起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承诺的锁定期的，本企业保证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企业因本次交易获得的宜通世纪股份在解锁后减持时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以及宜通世纪《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	业绩承诺	根据上市公司与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承诺天河鸿城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00.00 万元、8,000.00 万元、11,500.00 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	2015 年 09 月 14 日	持续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淘质折艺	关联交易承诺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已有订单继续履行完毕外，天河鸿城将不再与淘质折艺发生关联交易。淘质折艺将业务逐步减少，并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1 年内完成注销手续。本承诺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16 年 09 月 14 日	履行完毕
	胡伟、胡勇、宜通世纪实际控制人、物联投资	关联交易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本企业作为宜通世纪股东（或是股东关联方）/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宜通世纪及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宜通世纪股东的地位谋求与宜通世纪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宜通世纪股东的地位谋求与宜通世纪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将与宜通世纪或下属子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宜通世纪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宜通世纪及宜通世纪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09 月 14 日	承诺期限见"承诺内容"	正常履行中
	胡伟、胡勇	其他	天河鸿城及其下属子公司使用的租赁房产若因未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事宜而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全额承担由此给天河鸿城或下属子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并且在该损失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天河鸿城或下属子公司支付与前述损失等额的货币资金。	2015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胡伟、胡勇、	同业竞争承	本次交易前，本人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宜通世纪、天河鸿	2015 年 09 月 14	承诺期限见"	正常履

	郑小虎	诺	城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本人在天河鸿城任职期间或是天河鸿城股权变更登记至宜通世纪名下之日起五年内（以前述两个期间长者为准），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宜通世纪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宜通世纪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宜通世纪造成损失的，取得的经营利润无偿归宜通世纪所有。	日	承诺内容"	行中
	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	同业竞争承诺	本次交易前，本单位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宜通世纪、天河鸿城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宜通世纪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将采取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的方式，或者采取将竞争的业务纳入宜通世纪的方式，或者采取将产生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单位及本单位控制的企业不再从事与宜通世纪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宜通世纪造成损失的，取得的经营利润无偿归宜通世纪所有。本承诺函一经作出不可撤销。	2015 年 09 月 14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胡伟、胡勇	资金占用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资金；在任何情况下，本人不会要求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人及本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015 年 12 月 0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富国基金管	股份限售承	本公司参与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	2016 年 03 月 16	自 2016 年 4	正常履

	理有限公司	诺	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股份，本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日	月 18 日起 12 个月	行中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参与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股份，本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6 年 03 月 18 日	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起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本公司参与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配套资金之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并已获得配售股份，本公司承诺此次获配的股份从本次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	2016 年 03 月 16 日	自 2016 年 4 月 18 日起 12 个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一致行动人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	同业竞争承诺	其目前没有从事、将来也不会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公司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其不会利用从公司获取的信息从事、直接或间接参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并不会进行任何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若将来出现其控股、参股的除公司以外的企业或组织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情况，其承诺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等企业或组织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或者在公司提出要求时出让其在该等企业或组织中的全部出资或股份，并承诺在同等条件下给予公司对该等出资或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在公平合理的及与独立第三者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基础上确定。	2011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吴伟生、LI HAI XIA、刘寅、雷鸣、黄金南、黄革珍、曹燕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但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自离职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内，其增持本公司股份也将予以锁定。	2011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杜振锋、吴伟	其他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以及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而须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其将共同足额补偿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	2011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生、LI HAI XIA、陈真、刘寅、雷鸣、区志新、苏奇志、李志鹏、寸怀诚、黄金南、韩朝雄		的损失，且毋需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支付任何对价。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承诺，在租赁物业的租赁期限内，因任何原因致使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无法继续使用租赁物业，给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生产经营造成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搬迁费用、替代性场地的租赁费用超出现租赁物业的租赁费用部分，实际控制人将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无条件承担连带全额赔偿责任，且无需公司及其子公司、分支机构支付任何对价。	2011 年 02 月 1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全体 17 名自然人股东（含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此五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亦为一致行动人）	其他	如因有关主管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我们需要补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全体自然人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及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税务负担，我们将无条件、自行承担并缴纳该等税负，否则由此导致的后果由我们全体承诺人承担连带责任。若因任何承诺人未缴纳相关税负而致使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我们将向公司无条件承担连带全额赔偿责任。	2010 年 10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

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天河鸿城	2015 年 01 月 0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8,000	8,473.81	不适用	2015 年 9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承诺天河鸿城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500.00 万元、8,000.00 万元、11,500.00 万元。上述承诺净利润均不低于《资产评估报告》确定的各年度净利润预测值，否则将作出相应调整。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 号）规定，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导致 2016 年度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项目增加 1,888,322.94 元，管理费用减少

1,888,322.94 元。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2016 年度）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2016 年度）会议审议通过。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1、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持有的天河鸿城100%的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

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号）。

2016年2月15日，天河鸿城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东城分局领取新的《营业执照》。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所持天河鸿城100%股权已全部过户至公司名下，天河鸿城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河鸿城自股权过户完成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湖南宜通华盛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公司持有湖南宜通华盛51%的股权，贺春田持有湖南宜通华盛49%的股权。根据2015年12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31.875%，转为权益法核算。本公司根据2016年8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12.75%，仍采用权益法核算。本报告期内，湖南宜通华盛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成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

3、2016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与樟树市天河星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基本立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020万元，持有基本立子51%的股权。2016年9月，公司已完成了投资设立基本立子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领取了营业执照。基本立子自设立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4、2016年7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决定与成建明先生、谢恩平先生共同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设立湖南宜通新联。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400万元，持有湖南宜通新联70%的股权。湖南宜通新联信自设立当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震、黄春燕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2015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15年10月13日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截至2016年3月23日收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全额认购的“广发原驰·宜通世纪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039,4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3%，购买均价为38.00元/股，成交金额为77,497,656元。截至2016年3月23日，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详见公司于2016年3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关于公司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物联投资	本次交易完成后，物联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比例超过5%，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资产（股权）收购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以及万景控股持有的天河鸿城100%股权。	按收益法评估估值	5,812.90	100,178.82	100,000.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0	2016年03月03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且不影响公司管理层的稳定性。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根据公司与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签署的《资产购买协议》，万景控股、物联投资、汇智投资承诺天河鸿城 2016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低于 8,000.00 万元。2016 年度天河鸿城实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473.81 万元，完成业绩承诺。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重大担保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13 日	2,000	-	0	连带责任保证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	-	-	-	-	-	-	-	-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4,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	否	保本型	16,000	2016 年 06 月 14 日	2016 年 12 月 09 日	现金	16,000	0	302.37	302.37	302.3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	否	保本型	20,000	2016 年 06 月 21 日	2016 年 12 月 20 日	现金	20,000	0	286.84	286.84	286.84

合计	36,000	--	--	--	36,000	0	589.21	589.21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公司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进行理财的 16,000 万元来源于公司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进行理财的 20,000 万元来源于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0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6 年 04 月 21 日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有。								

注：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获得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高新支行支付的利息 320.4 万元（含税），除税（增值税）后收益为 302. 37 万元；获得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新城支行支付的利息 304.16 万元（含税），除税（增值税）后的收益为 286.84 万元。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16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自然人杜振锋先生签署《关于四川中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的参股公司中时代40%的股权以及公司合法拥有对新余高新区酷普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先云、陈波、蒋睿立及余洪涛20,166,594.02元的债权转让予杜振锋先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杜振锋先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9,376,097.02元及债权转让款20,166,594.02元。公司不再持有中时代的股权。

2、2016年9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全体股东方炎林、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樟树市睿日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电广股权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拉萨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李培勇、深圳市播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樟树市齐一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莫懿、樟树市尽皆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赵宏田、周松庆、张彦彬、王有禹、胡兵及王崟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倍泰健康100%的股权。同时，公司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48,200万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44,000万元及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等交易税费4,20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2016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6年11月9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经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于2017年2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截至本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2016年12月9日基本立子与樟树市致源和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署《关于设立国德联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决定共同出资人民币500万元设立国德联科，致力于从事物联网应用以及相关技术。国德联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樟树市致源和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货币方式出资350万元，持有国德联科70%的股权，基本立子使用自有资金，以货币方式出资150万元，持有国德联科30%的股权。本次投资后，国德联科成为基本立子的参股公司。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5,366,700	41.68%	48,656,335	0	85,164,381	-22,669,155	111,151,561	206,518,261	46.5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5,366,700	41.68%	48,656,335	0	85,164,381	-22,669,155	111,151,561	206,518,261	46.5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48,656,335	0	29,193,801	0	77,850,136	77,850,136	17.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95,366,700	41.68%	0	0	55,970,580	-22,669,155	33,301,425	128,668,125	28.9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3,433,300	58.32%	0	0	81,309,420	22,669,155	103,978,575	237,411,875	53.48%
1、人民币普通股	133,433,300	58.32%	0	0	81,309,420	22,669,155	103,978,575	237,411,875	53.4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228,800,000	100.00%	48,656,335	0	166,473,801	0	215,130,136	443,930,1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号），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8,656,335股，总股本由228,800,000股增加至277,456,335股，新增股份均为限售股。其中：向物联投资发行18,214,936股股份购买其所持有天河鸿城的股权；向富国基金、财通基金、易方达基金发行30,441,399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董事长钟飞鹏、董事童文伟、董事史亚洲、董事、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伟生、董事胡伟及董事兼副总经理李志鹏所持股份按照75%自动锁定，其余25%列入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016年8月29日，公司原董事刘昱换届离任，2016年9月19日，公司原监事会主席雷鸣换届离任，离任后刘昱和雷鸣所持公司股份均锁定半年。

（3）2016年5月26日，公司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66,473,80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7,456,335股增加至443,930,136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1）2015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及2015年9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天河鸿城100%股权等相关议案，有关议案亦已经公司2015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6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23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已于2016年4月18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228,800,000股增加至277,456,335股。

（2）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经2016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年度）会议及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6年5月26日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由277,456,335股增加至443,930,136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1）公司向物联投资定向发行18,214,936股股份，新增股份于2016年3月7日上市，详见公司2016年3月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公司向富国基金、财通基金、易方达基金定向发行30,441,399股股份以募集配套资金，新增股份于2016年4月18日上市，详见公司2016年4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3）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277,456,335股增加至443,930,136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5月2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5月26日。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股份变动对近一年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的具体影响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五、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童文伟	18,661,500	0	11,196,900	29,858,400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0	29,143,897	29,143,897	定增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2019 年 3 月 7 日
刘昱	14,157,000	862,500	14,267,100	27,561,600	董事离任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全部锁定半年	2017 年 3 月 1 日
史亚洲	17,374,500	1,125,000	9,749,700	25,999,200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钟飞鹏	16,344,900	1,125,000	9,131,940	24,351,840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吴伟生	8,236,800	750,000	4,492,080	11,978,880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6,331,811	6,331,811	定增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2017 年 4 月 18 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5,840,000	5,840,000	定增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2017 年 4 月 18 日
雷鸣	2,702,700	375,000	2,622,060	4,949,760	监事离任后其所持公司股份全部锁定半年	2017 年 3 月 20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改革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	0	4,821,917	4,821,917	定增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2017 年 4 月 18 日
李志鹏	2,574,000	300,000	1,364,400	3,638,400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胡伟	0	0	330,045	330,045	在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按 75%锁定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股份的 25%。
唐军	15,315,300	30,420,140	15,104,840	0	--	--
其他限售股	0	0	31,712,511	31,712,511	定增限售及资本公积转增限售	2017 年 4 月 18 日
合计	95,366,700	34,957,640	146,109,201	206,518,2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6 年 2 月 27 日	27.45 元/股	18,214,936 股	2016 年 03 月 07 日	18,214,936 股	-
人民币普通股	2016 年 03 月 10 日	32.85 元/股	30,441,399 股	2016 年 04 月 18 日	30,441,399 股	-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	-	-	-	-	-	-
其他衍生证券类						
-	-	-	-	-	-	-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8,214,936股新股购买资产，该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3月7日上市。公司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30,441,399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999,999,957.15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股于2016年4月18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1）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8,214,936股新股购买资产，该新增股份已于2016年3月7日上市。公司向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30,441,399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999,999,957.15元。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股于2016年4月18日上市。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后，公司总股本由228,800,000股增加至277,456,335股，新增股份均为限售股。

（2）2016年5月26日，公司实施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2016年3月21日公司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66,473,80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277,456,335股增加至443,930,136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40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9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童文伟	境内自然人	8.38%	37,211,200	12,329,200	29,858,400	7,352,800	质押	2,560,000

史亚洲	境内自然人	7.63%	33,865,600	12,199,600	25,999,200	7,866,400	质押	2,560,000
钟飞鹏	境内自然人	7.13%	31,669,120	11,375,920	24,351,840	7,317,280	质押	2,559,840
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6%	29,143,897	29,143,897	29,143,897	0	-	0
唐军	境内自然人	6.40%	28,432,640	10,662,240	0	28,432,640	-	0
刘昱	境内自然人	6.21%	27,561,600	9,835,600	27,561,600	0	质押	6,379,840
吴伟生	境内自然人	3.37%	14,971,840	4,989,440	11,978,880	2,992,960	质押	2,559,840
杜振锋	境内自然人	2.39%	10,600,240	3,274,640	0	10,600,240	质押	4,13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2%	8,540,000	8,540,000	5,840,000	2,700,000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略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3%	6,331,811	6,331,811	6,331,811	0	-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于 2008 年 5 月 1 日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五人构成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唐军	28,432,640	人民币普通股	28,432,640
杜振锋	10,600,240	人民币普通股	10,600,240
史亚洲	7,866,400	人民币普通股	7,866,400
童文伟	7,352,800	人民币普通股	7,352,800
钟飞鹏	7,317,280	人民币普通股	7,317,280
陈真	5,686,880	人民币普通股	5,686,88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天博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30,319	人民币普通股	5,130,319
LI HAI XIA	4,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5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	3,839,962	人民币普通股	3,839,962

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吴伟生	2,992,960	人民币普通股	2,992,96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于 2008 年 5 月 1 日共同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五人构成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童文伟	中国	否
史亚洲	中国	否
钟飞鹏	中国	否
唐军	中国	否
刘昱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童文伟，2006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长；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2）史亚洲，2006 年至 2009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3）钟飞鹏， 2002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4）唐军， 2005 年至 2009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自 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4 月 6 日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5）刘昱，2002 年至 2010 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技术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童文伟	中国	否
史亚洲	中国	否
钟飞鹏	中国	否
唐军	中国	否
刘昱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童文伟，2006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长；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2）史亚洲，2006 年至 2009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3）钟飞鹏， 2002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自 2016 年 8 月 29 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	

	（4）唐军， 2005 年至 2009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0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董事；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自 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4 月 6 日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5）刘昱，2002 年至 2010 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技术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3 年 8 月 22 日任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13 年 6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 月 16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6 年 8 月 29 日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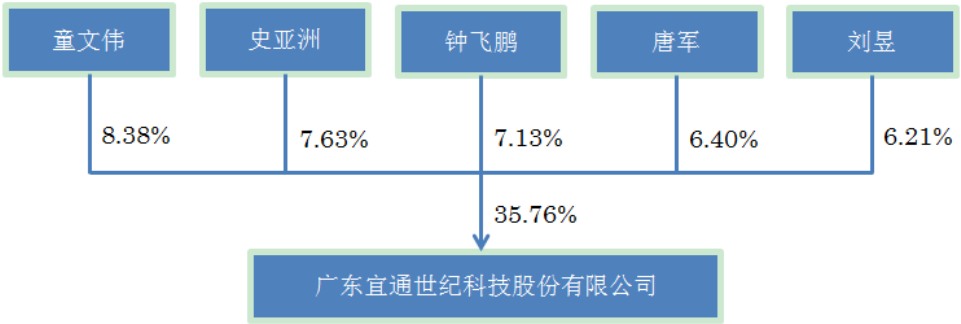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钟飞鹏	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20,293,200	0	800,000	12,175,920	31,669,120
童文伟	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24,882,000	0	2,600,000	14,929,200	37,211,200
吴伟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9,982,400	0	1,000,000	5,989,440	14,971,840
史亚洲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21,666,000	0	800,000	12,999,600	33,865,600
胡伟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440,060	0	0	440,060
李志鹏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3,032,000	0	900,000	1,819,200	3,951,200
王卫东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李红滨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罗乐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黄革珍	监事会主席	现任	女	43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9 年 09 月 19 日	0	0	0	0	0
江敏健	监事	现任	男	41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9 年 09 月 19 日	0	0	0	0	0
曹燕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37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9 年 09 月 19 日	0	0	0	0	0
石磊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3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黄晓宣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9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刘昱	原董事	离任	男	44	2013 年 08 月 22 日	2016 年 08 月 29 日	17,726,000	0	800,000	10,635,600	27,561,600

唐军	原董事	离任	男	44	2013 年 08 月 22 日	2016 年 04 月 06 日	17,770,400	0	0	10,662,240	28,432,640
余应敏	原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3 年 08 月 22 日	2016 年 08 月 29 日	0	0	0	0	0
雷鸣	原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44	2014 年 08 月 27 日	2016 年 09 月 19 日	3,103,600	0	10,000	1,856,160	4,949,760
合计	--	--	--	--	--	--	118,455,600	440,060	6,910,000	71,067,360	183,053,02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钟飞鹏	董事长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钟飞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钟飞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童文伟	董事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童文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吴伟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伟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伟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志鹏	董事/副总经理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志鹏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李志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史亚洲	董事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史亚洲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胡伟	董事	任免	2016 年 05 月 16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选举胡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胡伟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罗乐	独立董事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罗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黄革珍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革珍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推选黄革珍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曹燕	职工监事	任免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燕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江敏健	监事	任免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江敏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石磊	财务总监	任免	2016 年 08 月 2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石磊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唐军	董事	离任	2016 年 04 月 06 日	个人原因
刘昱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8 月 29 日	董事会换届

余应敏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8 月 29 日	董事会换届
雷鸣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9 月 19 日	监事会换届
黄革珍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16 年 08 月 29 日	工作职责调整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1、钟飞鹏

钟飞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湖南大学，高级工程师。1989年毕业于湖南大学无线电技术专业。1989年至1998年先后在中国原子能科学技术研究院、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任职；1999年至2001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下属广州汇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2年任宜通有限监事、副总经理；2002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钟飞鹏先生曾获得“广东省邮电第三届优秀青年专业技术人员”称号，2009年被评为“广州市天河区第四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曾参与并起到关键作用的“MFDS AXE-10模拟移动电话并机检测系统”荣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三等奖。

2、童文伟

童文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89年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自动控制专业。1989年至1996年先后任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移动室科员、主任；1996年至1997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移动部副部长；1997年至2000年任职于广东省邮电管理局运行维护部。2001年至2006年任宜通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06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长。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3、史亚洲

史亚洲，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并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1990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通信与电子系统专业，获硕士学位。1990

年至1996年任广东省邮电技术中心移动室科员；1996年至1998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移动部科员；1999年至2005年任广东省邮电科学技术研究院下属广州汇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宜通有限总经理；2009年至2010年任宜通有限董事。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4、胡伟

胡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1991年至1997年历任北京冠杰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1997年至今任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18日起担任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樟树市汇智通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2016年5月16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5、吴伟生

吴伟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重庆邮电学院，获得中山大学MBA硕士学位。2001年至2010年历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经理、核心网事业部总经理、无线及传输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02年至2010年兼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监事；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自2015年3月24日起任宜通世纪董事会秘书。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6、李志鹏

李志鹏，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出生，本科毕业于中南大学，获得北京邮电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6 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副经理；2006年8月至今任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副总经理。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7、李红滨

李红滨，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历任西安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联合“区域光纤通信网及新型光通信系统”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北京大学现代通信所所长等职。现任北京大学教授，国务院三网融合专家组成员，国家宽带战略起草组成

员，国家科技部863计划信息领域“十三五”战略研究核心组成员，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委特邀委员、国家广电总局标准化委员会委员，中国通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通信学会信息网络专业委员会成员，广东东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自2016年4月至今担任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8、罗乐

罗乐，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副教授。罗乐先生2010年毕业于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University of Alberta）商学院会计学专业，获得会计学博士学位，2004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会计学硕士学位，2001年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获得会计学学士学位。罗乐先生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国际内部审计师协会会员、美国会计学会会员、加拿大会计学会会员及中国会计学会会员，先后在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8篇。罗乐先生2003年6月至2004年1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会计司担任研究助理，2004年7月至2005年7月在中国石化集团国际石油勘探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财务资产部主办，2007年9月至2010年8月在加拿大阿尔伯塔大学商学院担任研究助理。罗乐先生2010年11月至2015年3月在北京大学担任讲师，2015年4月至今在华中科技大学担任副教授。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9、王卫东

王卫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8年至2000年任职于深圳市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该公司研究发展部项目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00年至2001年任职于辽宁鲁冰花饮料集团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01年至2005年任职于深圳市阳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该公司证券投资部总经理及公司助理总经理；2005年至2006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6年至2008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08年至2010年担任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担任深圳市智和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创始合伙人；2014年3月至2016年8月担任北京佰荣泰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12月至今担任广州荷力胜蜂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

1、黄革珍

黄革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中级会计师。2002年至2010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财务部经理。2010年8月31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宜通世纪财务总监。自2016年9月1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江敏健

江敏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助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工程师；2005年至2007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工程部副经理；2007至2009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核心网事业部副总经理；2009年起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前身）、公司核心网事业部总经理。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9月1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自2016年9月1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3、曹燕

曹燕，女，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2002年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经济法专业，2002年至2004年任中国科学院武汉分院科员；2004年至2007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专员；2008年至2010年先后任宜通有限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经理。自2010年8月31日至2013年8月22日任宜通世纪第一届监事会监事（职工代表）；2013年8月22日至2016年9月19日任宜通世纪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职工代表）；自2016年9月19日起任宜通世纪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工代表），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1、吴伟生

本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2、李志鹏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介详见本节“（一）公司董事简历”。

3、黄晓宣

黄晓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本科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2001年至2006年历任广东华南咨询规划设计有限公司设计部经理、市场部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广东南方电信咨询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东莞通信设计所所长；2009年至2010年任广州市汇源通信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

经理兼市场部经理；2011年至2013年12月31日任宜通世纪深圳分公司总经理。2013年8月22日至今任宜通世纪副总经理。

4、石磊

石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北京邮电大学，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中国移动深圳分公司财务部经理、中国移动广东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自2015年3月起任宜通世纪总裁助理；自2016年8月29日起任宜通世纪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童文伟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2 月 21 日	2017 年 2 月 20 日	否
钟飞鹏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7 月 25 日	2019 年 7 月 24 日	否
钟飞鹏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18 日	否
钟飞鹏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4 月 30 日	2018 年 4 月 29 日	否
吴伟生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否
吴伟生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7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02 日	否
吴伟生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否
吴伟生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	否
吴伟生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8 月 19 日	2019 年 8 月 18 日	否
史亚洲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1 月 5 日	2017 年 11 月 4 日	否
史亚洲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6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否
史亚洲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否
史亚洲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7 月 25 日	2019 年 7 月 24 日	否
史亚洲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20 日	否
李志鹏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否
李志鹏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7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02 日	否
胡伟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是
胡伟	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18 年 06 月 17 日	是
胡伟	樟树市汇智通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6 月 18 日	2018 年 06 月 17 日	是
王卫东	深圳市智和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始合伙人	2011 年 01 月 01 日		是
王卫东	北京佰荣泰华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3 月 05 日	2016 年 08 月	否
王卫东	广州荷力胜蜂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01 日	2017 年 03 月 01 日	否
李红滨	北京大学	教授	2002 年 07 月 01 日		是
李红滨	江苏省广电有线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4 月 28 日		是
李红滨	广东东研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 年 05 月 01 日		是
李红滨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 5 月 11 日		是
罗乐	华中科技大学	副教授	2015 年 4 月 01 日		是
黄晓宣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6 月 20 日	2017 年 06 月 19 日	否
黄晓宣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7 月 03 日	2017 年 07 月 02 日	否
石磊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2 月 3 日	2019 年 2 月 2 日	否

石磊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11 月 25 日	2019 年 11 月 24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不存在兼职的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职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637.8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钟飞鹏	董事长	男	49	现任	62.40	否
童文伟	董事	男	50	现任	64.00	否
吴伟生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60.80	否
史亚洲	董事	男	49	现任	61.60	否
胡伟	董事	男	44	现任	43.21	否
李志鹏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60.91	否
王卫东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6.68	否
李红滨	独立董事	男	51	现任	6.68	否
罗乐	独立董事	男	37	现任	2.68	否
黄革珍	监事会主席	女	43	现任	37.04	否
江敏健	监事	男	41	现任	49.20	否
曹燕	职工监事	女	37	现任	21.04	否

石磊	财务总监	男	43	现任	30.43	否
黄晓宣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54.63	否
刘昱	原董事	男	44	离任	15.30	否
唐军	原董事	男	44	离任	6.80	否
余应敏	原独立董事	男	50	离任	4.00	否
雷鸣	原监事会主席	男	44	离任	50.40	否
合计	--	--	--	--	637.80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59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3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93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93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0
销售人员	215
技术人员	5,174
财务人员	38
行政人员	503
合计	**5,93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硕士以上	92
本科	2,,863
大专	2,124
大专以下	851
合计	**5,930**

2、薪酬政策

建立多劳多得、公平公正的薪酬体系；完善的保险制度，多项福利、奖励并存；依据不同的岗位及职责，制定相对应的薪酬体系；体现“以人为本”的宜通世纪理念。

3、绩效政策

为提升整体薪酬的激励性，根据机构（部门）、项目和员工绩效确定绩效奖金，不同职等绩效奖金基数不同，层级越高，绩效奖金基数占薪资总额比重越大；公司、部门、员工绩效越佳，绩效奖金回报越多，通过绩效奖金单元的设计从而最大化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绩效奖金基数高低与岗位价值及个人贡献度挂钩，实际绩效工资高低与个人或团队绩效挂钩。

4、培训计划

汇集公司内精英创建讲师团队，采用专职+兼职的培训师模式，以提高员工实际技术为目的，开展涉及6大维护专业技术及安全、质量、资源、交付、KPI、项目管理等实用性管理内容的培训，并以多种形式鼓励员工参与各项培训及资质考试。

5、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29,058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56,141,832.9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运作，加强信息披露，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并努力加强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已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媒体来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日常经营重大合同披露办法》、《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投诉处理工作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重大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6%	2016 年 05 月 16 日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8%	2016 年 06 月 27 日	2016 年 06 月 28 日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6%	2016 年 08 月 29 日	2016 年 08 月 30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0）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7%	2016 年 09 月 19 日	2016 年 09 月 20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91）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54%	2016 年 11 月 09 日	2016 年 11 月 10 日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11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卫东	16	5	11	0	0	否
李红滨	16	5	11	0	0	否
罗乐	8	3	5	0	0	否
余应敏（已离任）	8	2	6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本着诚信勤勉义务，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聘任董事、高管等重要事项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经营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的合理建议均被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 2016 年度的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做了大量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恪尽职守、尽职职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职能，对促进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和完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与独立运作，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3 次，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提出续聘会计事务所的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审议了《201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并发表了审核意见，对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建议，促进公司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提高在薪酬考核方面的科学性。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就公司推荐董事会秘书候选人、推荐总经理候选人、推荐独立董事候选人和推荐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等事项分别发表了审查意见和建议，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议。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上发挥了积极作用。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遵照相关要求，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的需求，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讨论并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基本年薪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监督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公司则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兑现其绩效年薪，并进行奖惩。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后，一致认为：201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薪酬管理制度。

此外，公司实行的员工持股计划，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有利于逐步完善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紧密结合的长期激励机制。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舞弊；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	（1）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经营活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3）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控制体系失效；4）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2）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3）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1）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

	用会计政策；2）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机制；3）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员流失严重；2）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定量标准	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3%；②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 2%且小于营业收入的 3%；②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大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2%且小于利润总额的 5%。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一般缺陷：①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2%；②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小于利润总额的 2%。	出现直接资产损失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出现直接资产损失金额大于 200 万元且小于或者等于 500 万元的情形，认定为重要缺陷。出现直接资产损失金额小于或者等于 200 万元的情形，认定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3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C101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震、黄春燕

审计报告正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　震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春燕

中国·上海　　二 0 一七年三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0,655,111.20	292,765,421.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8,533,683.50	376,767,938.77
预付款项	6,351,138.23	4,077,071.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132,508.16	71,874,936.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9,578,890.29	162,107,199.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057,422.27	2,137,583.67
流动资产合计	2,139,308,753.65	909,730,152.2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994,551.44	8,875,882.95

长期股权投资	19,724,544.52	29,446,262.7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6,132,736.04	87,514,140.5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677,347.27	11,467,799.91
开发支出	0.00	124,000.00
商誉	901,214,621.81	8,546,479.98
长期待摊费用	688,014.43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934,290.07	26,523,06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738,991.74	4,183,40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2,105,097.32	178,681,034.61
资产总计	3,251,413,850.97	1,088,411,186.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3,312,263.56	236,358,860.78
预收款项	142,638,341.78	2,035,265.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0,267,659.35	51,420,945.49
应交税费	32,753,706.55	18,407,142.2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5,921,964.42	48,216,701.2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84,893,935.66	356,438,915.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52,246.51	1,929,252.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45,927.88	750,572.48
递延收益	234,028.31	1,549,020.8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98,639.84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30,842.54	4,228,845.73
负债合计	889,924,778.20	360,667,761.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3,930,136.00	22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67,596,443.25	209,155,278.4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277,282.23	28,221,617.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09,553,900.23	260,744,10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57,357,761.71	726,921,001.28
少数股东权益	4,131,311.06	822,42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1,489,072.77	727,743,425.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51,413,850.97	1,088,411,186.87

法定代表人： 钟飞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兆祥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7,405,026.82	251,970,710.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3,771,186.96	324,418,273.14
预付款项	5,529,291.84	3,233,487.3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305,574.55	70,346,989.80
存货	162,679,341.84	139,124,784.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812,829.30	162,343.35
流动资产合计	1,654,503,251.31	789,256,587.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994,551.44	8,875,882.95
长期股权投资	1,089,530,999.51	74,408,692.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675,736.15	77,079,875.5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647,505.86	10,895,31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646,620.38	22,540,87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130,80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5,495,413.34	194,931,444.46
资产总计	2,879,998,664.65	984,188,032.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43,283,106.16	217,758,831.32
预收款项	6,456,569.76	1,006,182.15
应付职工薪酬	41,043,281.40	39,423,857.22
应交税费	25,747,621.05	16,136,830.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55,620,577.50	41,257,025.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2,151,155.87	315,582,726.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552,246.51	1,929,252.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45,927.88	750,572.48
递延收益	234,028.31	400,69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2,202.70	3,080,519.88
负债合计	674,783,358.57	318,663,246.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3,930,136.00	228,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6,223,781.43	217,782,616.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802,997.32	28,747,332.38
未分配利润	248,258,391.33	190,194,836.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05,215,306.08	665,524,785.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79,998,664.65	984,188,032.3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20,949,946.65	1,184,434,190.76
其中：营业收入	1,820,949,946.65	1,184,434,190.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31,990,507.00	1,115,926,990.30
其中：营业成本	1,409,812,960.47	927,918,752.8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645,432.38	15,000,766.35
销售费用	31,227,651.02	25,178,239.33
管理费用	170,406,680.57	139,996,728.29
财务费用	-6,796,554.24	-2,470,213.35
资产减值损失	12,694,336.80	10,302,716.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4,876.90	-3,838,794.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06,007.91	-3,838,794.1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2,184,316.55	64,668,406.36
加：营业外收入	8,546,873.68	3,084,642.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800.30	3,098.78
减：营业外支出	468,549.30	463,911.2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55,797.02	459,560.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0,262,640.93	67,289,137.38
减：所得税费用	33,553,492.19	7,625,965.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709,148.74	59,663,17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738,276.37	62,585,818.01
少数股东损益	-4,029,127.63	-2,922,646.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6,709,148.74	59,663,171.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0,738,276.37	62,585,818.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29,127.63	-2,922,646.1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	0.1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 钟飞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石磊　　会计机构负责人：谭兆祥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211,403,004.48	945,095,281.73
减：营业成本	1,000,411,499.17	737,197,971.69
税金及附加	9,814,493.27	13,680,650.82
销售费用	14,364,703.96	21,953,355.17
管理费用	105,819,220.71	102,915,514.64

财务费用	-5,462,071.80	-1,953,448.74
资产减值损失	11,945,238.33	10,354,655.7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28,633.85	12,246,29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63,482.98	-2,753,702.2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138,554.69	73,192,880.14
加：营业外收入	7,503,282.97	2,208,082.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800.30	75,550.72
减：营业外支出	408,677.38	357,302.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8,104.55	352,957.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4,233,160.28	75,043,660.38
减：所得税费用	13,676,510.88	7,516,069.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56,649.40	67,527,590.9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556,649.40	67,527,590.9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40,381,496.43	1,203,710,481.7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96,904.01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027,082.49	143,425,210.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7,905,482.93	1,347,135,69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36,788,095.58	593,377,152.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409,241,577.60	369,977,160.42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999,596.50	69,674,959.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438,099.33	209,651,23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467,369.01	1,242,680,50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8,113.92	104,455,18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2,542,691.04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892,116.83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563.32	1,082,237.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3,923.6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7,232,447.59	1,082,23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294,179.42	18,460,236.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675,000.00	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4,678,991.79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648,171.21	40,460,236.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415,723.62	-39,377,999.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76,470,017.15	4,1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470,060.00	4,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9,604.61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8,129,621.76	4,1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81,879.25	11,44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89,028.00	7,493,55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70,907.25	18,933,55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6,858,714.51	-14,813,55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881,104.81	50,263,62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649,372.27	218,385,743.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530,477.08	268,649,372.2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59,361,107.57	974,448,473.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96,904.01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30,056.10	143,354,92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188,067.68	1,117,803,402.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6,746,936.16	483,414,999.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190,043.13	282,084,650.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757,964.98	53,418,964.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860,871.19	201,294,60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55,555,815.46	1,020,213,214.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632,252.22	97,590,18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89,542,691.04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92,116.83	1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743.32	1,082,237.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465,551.19	16,082,23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64,127.05	13,853,338.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6,326,500.00	32,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790,627.05	46,553,338.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325,075.86	-30,471,100.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9,999,957.15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9,604.61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6,659,561.76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872,816.75	11,4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9,028.00	7,493,55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11,844.75	18,933,55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447,717.01	-18,933,556.9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9,754,893.37	48,185,529.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54,660.93	179,669,131.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7,609,554.30	227,854,660.9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09,155,278.44				28,221,617.29		260,744,105.55	822,424.11	727,743,425.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800,000.00				209,155,278.44				28,221,617.29		260,744,105.55	822,424.11	727,743,425.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130,136.00				1,258,441,164.81				8,055,664.94		148,809,794.68	3,308,886.95	1,633,745,64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0,738,276.37	-4,029,127.63	166,709,14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56,335.00				1,424,914,965.81							7,338,014.58	1,480,909,315.3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656,335.00				1,424,914,965.81							6,470,060.00	1,480,041,360.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867,954.58	867,954.58
（三）利润分配									8,055,664.94		-21,928,481.69		-13,872,816.75
1．提取盈余公积									8,055,664.94		-8,055,664.94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72,816.75		-13,872,816.75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6,473,801.00				-166,473,801.00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6,473,801.00				-166,473,801.00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3,930,136.00				1,467,596,443.25				36,277,282.23		409,553,900.23	4,131,311.06	2,361,489,072.7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09,155,278.44				21,468,858.20		216,351,046.63	-374,929.76	675,400,253.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800,000.00				209,155,278.44				21,468,858.20		216,351,046.63	-374,929.76	675,400,253.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2,759.09		44,393,058.92	1,197,353.87	52,343,171.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585,818.01	-2,922,646.13	59,663,171.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20,000.00	4,12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20,000.00	4,1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2,759.09		-18,192,759.09		-11,44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752,759.09		-6,752,759.09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440,000.00		-11,44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09,155,278.44				28,221,617.29		260,744,105.55	822,424.11	727,743,425.3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17,782,616.62				28,747,332.38	190,194,836.93	665,524,785.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64,613.31	-564,613.31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800,000.00				217,782,616.62				28,747,332.38	189,630,223.62	664,960,172.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5,130,136.00				1,258,441,164.81				8,055,664.94	58,628,167.71	1,540,255,133.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556,649.40	80,556,649.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656,335.00				1,424,914,965.81						1,473,571,300.81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656,335.00				1,424,914,965.81						1,473,571,300.8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055,664.94	-21,928,481.69	-13,872,816.75
1．提取盈余公积									8,055,664.94	-8,055,664.94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72,816.75	-13,872,816.75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6,473,801.00				-166,473,801.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66,473,801.00				-166,473,801.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3,930,136.00				1,476,223,781.43				36,802,997.32	248,258,391.33	2,205,215,306.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17,782,616.62				21,994,573.29	140,860,005.07	609,437,19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8,800,000.00				217,782,616.62				21,994,573.29	140,860,005.07	609,437,19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52,759.09	49,334,831.86	56,087,590.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27,590.95	67,527,59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2,759.09	-18,192,759.09	-11,44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752,759.09	-6,752,759.09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440,000.00	-11,44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8,800,000.00				217,782,616.62				28,747,332.38	190,194,836.93	665,524,785.93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是 2001 年 10 月 9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成立的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2010 年 9 月 6 日，根据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31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731569620Y。2012 年 4 月，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通信服务业。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4,393.01 万股，注册资本为 44,393.01 万元，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 14、16 号第三层东，总部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 16 号广州信息港 A 栋 12 楼。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通信技术服务。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爱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天河鸿城（香港）有限公司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和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

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

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ⅰ．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ⅱ．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ⅲ．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ⅳ．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不适用。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

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余额占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且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注：按具体组合的名称，分别填写各组合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6 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注：按照不同业务模式对应收款项的确认、回款条件、坏账计提政策进行详细披露。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财务状况恶化、涉及诉讼且金额不属于重大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预付款项、应收股利等按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系统解决方案项目建设、提供通信网络技术服务过程中持有以备项目建设或者提供服务过程中需要使用、消耗的材料、物资、商品和设备等，或者仍然处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项目成本，包括各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劳务成本、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存货专门用于单项业务或合同时，按个别计价法确认；

2）非为单项业务或合同持有的存货，按加权平均价格计价确认。

3）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为领用时一次摊销法。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安装或加工方可出售的存货，以该项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安装或加工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特定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50 年	5%	1.90%~3.17%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5%	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5%	19%~2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0%~5%	19%~2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不适用。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软件	5年	预计可供使用年限
软件著作权	5年	预计可带来收益年限
商标	8年	预计可供使用年限
合作渠道	8年	预计可带来收益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等，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不适用。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收入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系统解决方案及通信网络设备三大方面，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通信网络技术服务与系统解决方案两大方面，公司具体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通信网络技术服务

通信网络技术服务是指为通信网络建设、维护、优化过程中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主要包括通信网络工程服务、通信网络维护服务及通信网络优化服务等。

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期限的，在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内，按进度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2）系统解决方案

系统解决方案可分为含设备销售的系统解决方案和不含设备销售的系统解决方案。

1）含设备销售的系统解决方案，按照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不含设备销售的系统解决方案，公司在已根据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中约定了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公司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3）BT 项目

公司对于涉及BT项目收入确认，按合同约定在工程已完成，并经业主方验收合格，同时在相关的收入已经取得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时确认收入。项目分期收款期限较长且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应收的合同价款的现值确认收入，其与应收的合同价款之间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剩余收款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各期损益。

（4）广告收入

广告收入是指为客户提供广告播放、广告制作、广告策划等服务。公司按已签订的合同约定提供了相应的广告服务，取得明确的收款证据，相关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广告播放期限或分阶段进行的，在合同约定的播放期限内或分阶段进行情况，按时点确认收入；合同明确约定服务成果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根据客户验收情况确认收入。

（5）通信网络设备

按照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原则确认收入：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中约定了设备销售需经客户验收确认的，取得客户终验后确认收入。

29、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以外的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投入使用后，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在收到时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2016 年度）会议决议	税金及附加
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 年 5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2016 年度）会议决议	调增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888,322.94 元，调减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888,322.94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1%、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计缴）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注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征（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按增值税计缴）	2%、3%、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5%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5%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2014年本公司申请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批，已获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444000783，有效期2014年-2016年。本公司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2）2014年北京宜通申请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批，已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411002474，有效期2014年-2016年。北京宜通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2016年天河鸿城申请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审批，已获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1611001587，有效期2016年-2018年。天河鸿城2016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159.07	5,858.10
银行存款	1,100,485,318.01	268,643,514.17
其他货币资金	30,124,634.12	24,116,049.13
合计	1,130,655,111.20	292,765,421.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函保证金	30,124,634.12	24,116,023.05
委托代收款	0.00	26.08
合　　计	30,124,634.12	24,116,049.1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8,240,400.08	100.00	39,706,716.58	6.99%	528,533,683.50	404,483,546.24	100.00%	27,715,607.47	6.85%	376,767,938.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68,240,400.08	100.00	39,706,716.58	6.99%	528,533,683.50	404,483,546.24	100.00%	27,715,607.47	6.85%	376,767,938.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19,834,711.54	25,991,735.59	5.00%
1 至 2 年	27,185,951.83	2,718,595.18	10.00%
2 至 3 年	12,779,188.62	2,555,837.72	20.00%
3 年以上	8,440,548.09	8,440,548.09	100.00%
合计：	568,240,400.08	39,706,716.5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083,913.06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307,216.9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64,248,287.23	28.90	14,433,883.24
爱立信（中国）通信有限公司	55,717,597.45	9.81	2,785,879.87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42,700,536.59	7.51	2,206,139.7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37,801,057.06	6.65	1,899,338.6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37,400,943.76	6.58	1,913,342.24
合计	337,868,422.09	59.45	23,238,583.68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10,213.58	97.79%	3,501,144.66	85.88%
1 至 2 年	40,324.65	0.63%	537,146.38	13.17%
2 至 3 年	100,600.00	1.58%	38,780.92	0.95%
合计	6,351,138.23	100.00%	4,077,071.96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 元

预付对象	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2,487,114.41	39.16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90,120.74	10.87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405,857.60	6.39
凉山彝族自治州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367,679.63	5.79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242,502.21	3.82
合计	4,193,274.59	66.03

7、应收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332,451.20	99.8%	6,199,943.04	8.23%	69,132,508.16	76,530,727.87	99.64%	4,655,791.00	6.08%	71,874,936.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746.63	0.2%	148,746.63	100%	0.00	277,348.20	0.36%	277,348.20	100%	
合计	75,481,197.83	100.00%	6,348,689.67	-	69,132,508.16	76,808,076.07	100.00%	4,933,139.20	-	71,874,936.8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3,759,812.57	3,187,990.64	5%
1 至 2 年	7,271,295.72	727,129.57	10%
2 至 3 年	2,520,650.10	504,130.02	20%
3 年以上	1,780,692.81	1,780,692.81	100%
合计：	75,332,451.20	6,199,943.04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610,423.74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55,954.04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5,046,740.56	14,836,888.89
周转备用金	15,682,208.35	8,968,499.60
往来款	34,628,921.15	52,988,832.89
关联方往来款	30,053.27	0.00
其他	93,274.50	13,854.69
合计	75,481,197.83	76,808,076.07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支款	28,385,931.20	一至四年	37.61%	2,182,821.5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支款	6,180,762.39	一至三年	8.19%	991,538.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支款	6,160,233.37	一至三年	8.16%	609,015.9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施工保证金	2,000,000.00	一年以内	2.65%	100,0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821,658.70	一年以内	2.41%	91,082.94
合计	--	44,548,585.66		59.02%	3,974,458.54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0、存货

（1）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8,772.15	0.00	598,772.15	0.00	0.00	0.00
在产品	0.00	0.00	0.00	115,813.42	0.00	115,813.42
库存商品	4,189,461.42	0.00	4,189,461.42	557,319.95	0.00	557,319.95
发出商品	142,122,047.78	0.00	142,122,047.78	0.00	0.00	0.00
劳务成本	192,668,608.94	0.00	192,668,608.94	161,434,066.22	0.00	161,434,066.22
合计	339,578,890.29	0.00	339,578,890.29	162,107,199.59	0.00	162,107,199.59

（2）存货跌价准备

无。

（3）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11,136,295.10	301,782.45
待抵扣进项税	7,845,304.61	1,832,855.67
预缴营业税	0.00	2,945.55
预缴增值税	31,251,028.81	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4,824,793.75	0.00
合计	65,057,422.27	2,137,583.67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北京寅时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	0.00
合计	2,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2%	0.00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6,994,551.44	0.00	6,994,551.44	8,875,882.95	0.00	8,875,882.95	6.55%
合计	6,994,551.44	0.00	6,994,551.44	8,875,882.95	0.00	8,875,882.95	--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

位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备期末余额
联营企业											
四川中时代科技公司	16,873,765.49	0.00	15,718,507.87	-1,155,25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672,838.67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0	1,877,161.33	0.00
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8,914,908.12	0.00	0.00	-1,573,691.51	0.00	0.00	0.00	0.00	0.00	17,341,216.61	0.00
北京金百惠科技有限公司	0.00	675,000.00	0.00	-168,833.42	0.00	0.00	0.00	0.00	0.00	506,166.58	0.00
合计：	35,788,673.61	675,000.00	15,718,507.87	-3,570,621.22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0	19,724,544.52	0.00

说明：1、本公司根据2016年12月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份及债权的议案》及与自然人杜振锋先生签署的《关于四川中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及《债权转让协议》，将本公司持有的四川中时代科技公司（以下简称“中时代”）40%的股权以账面价值9,376,097.02元（其中账面余额为15,718,507.87元，减值准备余额为6,342,410.85元）转让给杜振锋，将公司合法拥有对新余高新区酷普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刘先云、陈波、蒋睿立及余洪涛的债权以账面价值20,166,594.02元转让给杜振锋。该股权转让款及债权转让款已于2016年12月全部收回。

2、本公司根据2015年12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8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31.875%，转为权益法核算。本公司根据2016年8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股权转让和增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放弃对湖南宜通华盛的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湖南宜通华盛注册资本从人民币800万元增加至2000万元，公司对应持股比例下降为12.75%，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相关说明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无。

1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3,863,237.34	46,373,567.45	3,590,127.35	5,672,327.42	119,499,259.56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22,765,776.28	1,547,356.62	32,615,353.84	56,928,486.74
（1）购置	0.00	22,765,776.28	12,736.01	29,088,084.47	51,866,596.76
（2）在建工程转入	0.00	0.00	0.00	0.00	0.00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1,534,620.61	3,527,269.37	5,061,889.98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679,344.68	294,559.37	924,869.30	6,898,773.35
（1）处置或报废	0.00	5,679,344.68	92,334.37	791,524.30	6,563,203.35
（2）企业处置子公司减少	0.00	0.00	202,225.00	133,345.00	335,570.00
4.期末余额	63,863,237.34	63,459,999.05	4,842,924.60	37,362,811.96	169,528,972.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707,771.76	23,039,181.25	2,612,660.15	2,625,505.88	31,985,119.04
2.本期增加金额	2,022,374.82	6,534,126.63	1,290,174.58	7,605,458.75	17,452,134.78
（1）计提	2,022,374.82	6,534,126.63	538,754.59	4,670,699.83	13,765,955.87
（2）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751,419.99	2,934,758.92	3,686,178.91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5,236,161.20	139,174.82	665,680.89	6,041,016.91
（1）处置或报废	0.00	5,236,161.20	88,617.62	634,206.09	5,958,984.91
（2）企业处置子公司减少	0.00	0.00	50,557.20	31,474.80	82,032.00
4.期末余额	5,730,146.58	24,337,146.68	3,763,659.91	9,565,283.74	43,396,236.9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8,133,090.76	39,122,852.37	1,079,264.69	27,797,528.22	126,132,736.04

2.期初账面价值	60,155,465.58	23,334,386.20	977,467.20	3,046,821.54	87,514,140.52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20、在建工程

无。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无形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软件	软件著作权	商标	合作渠道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196,120.29	16,280,695.57	0.00	0.00	20,476,815.86
2.本期增加金额	4,435,024.13	6,004,567.39	400,816.00	10,566,700.00	21,407,107.52
（1）购置	4,435,024.13	0.00	0.00	0.00	4,435,024.13
（2）内部研发	0.00	6,004,567.39	0.00	0.00	6,004,567.39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400,816.00	10,566,700.00	10,967,516.00
3.本期减少金额	94,003.42	0.00	0.00	0.00	94,003.42
（1）处置	20,703.42	0.00	0.00	0.00	20,703.42
（2）企业处置子公司减少	73,300.00	0.00	0.00	0.00	73,300.00
4.期末余额	8,537,141.00	22,285,262.96	400,816.00	10,566,700.00	41,789,919.9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69,894.41	6,539,121.54	0.00	0.00	9,009,015.95
2.本期增加金额	767,900.37	4,312,758.57	61,266.70	990,628.13	6,132,553.77
（1）计提	767,900.37	4,312,758.57	33,755.50	990,628.13	6,105,042.57
（2）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27,511.20		27,511.20
3.本期减少金额	28,997.03	0.00	0.00	0.00	28,997.03
（1）处置	18,002.00	0.00	0.00	0.00	18,002.00
（2）企业处置子公司减少	10,995.03	0.00	0.00	0.00	10,995.03
4.期末余额	3,208,797.75	10,851,880.11	61,266.70	990,628.13	15,112,572.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328,343.25	11,433,382.85	339,549.30	9,576,071.87	26,677,347.27
2.期初账面价值	1,726,225.88	9,741,574.03	0.00	0.00	11,467,799.9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53.3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无。

26、开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子公司减少	
YF 多制式移动网络综合分析系统项目	0.00	400,320.89	0.00	400,320.89	0.00	0.00	0.00
农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0.00	619,019.07	0.00	619,019.07	0.00	0.00	0.00
YF 移动网络微区域协同系统项目	0.00	955,157.98	0.00	955,157.98	0.00	0.00	0.00
网络自动分析与诊断系统项目	0.00	460,473.93	0.00	460,473.93	0.00	0.00	0.00
小微金融云平台项目	0.00	407,739.63	0.00	407,739.63	0.00	0.00	0.00
DPI 识别引擎的研发	0.00	787,116.36	0.00	787,116.36	0.00	0.00	0.00
数据业务信令解码平台研发项目	0.00	2,374,739.53	0.00	2,374,739.53	0.00	0.00	0.00
车联网智能通信系统研制及产业化	124,000.00	0.00	0.00	0.00	0.00	124,000.00	0.00
合计	124,000.00	6,004,567.39	0.00	6,004,567.39	0.00	124,000.00-	0.00-

期末无形资产中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3.33%。

项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具体依据	期末研发进度
YF 多制式移动网络综合分析系统项目	2016-1-1	通过评审立项，项目开发工作开展，完成开发涉及方案并达到预期要求。	100%
农业互联网综合服务平台项目	2016-1-1		100%
YF 移动网络微区域协同系统项目	2016-1-1		100%
网络自动分析与诊断系统项目	2016-1-1		100%
小微金融云平台项目	2016-1-1		100%
DPI 识别引擎的研发	2016-1-1		100%
数据业务信令解码平台研发项目	2016-1-1		100%

27、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862,407.21	0.00	0.00	0.00	0.00	862,407.21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684,072.77	0.00	0.00	0.00	0.00	7,684,072.77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0.00	892,668,141.83	0.00	0.00	0.00	892,668,141.83
合计	8,546,479.98	892,668,141.83	0.00	0.00	0.00	901,214,621.81

（1）商誉计算过程：

①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08年9月9日作价3,000,000.00元收购了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66.67%的权益，以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862,407.21元，确认为与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②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持有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0%的股权。2008年4月11日，本公司支付人民币3,500,000.00元，取得了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0%的权益。收购后，本公司共持有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7,684,072.77元，确认为与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③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系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全资子公司。合并商誉892,668,141.83元，系以交易价格1,000,000,000.00元与天河鸿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107,331,858.17元（根据天河鸿城2016年2月29日可辨认净资产99,377,933.17元与按联信评估《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A0456号中估值确认而账面未确认的可辨认无形资产10,600,700.00 元，并扣除因可辨认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2,646,775.00 元）之间的差额确定。

（2）商誉减值准备

无。商誉减值测试方法：

①本公司期末将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管理层根据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的行业资质、服务市场、自收购以来的财务指标、未来五年的盈利预测等方面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购买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现象。

②本公司期末将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管理层根据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行业资质、服务市场、自收购以来的财务指标、未来五年的盈利预测等方面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购买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现象。

③本公司期末将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整体认定为一个资产组，管理层根据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的

行业资质、服务市场、自收购以来的财务指标、未来五年的盈利预测等方面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购买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所产生的商誉存在减值现象。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室租金、装修费	0.00	739,358.79	51,344.36	0.00	688,014.43
合计	0.00	739,358.79	51,344.36	0.00	688,014.43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052,656.25	7,152,691.76	38,991,157.52	5,963,237.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9,287.50	129,821.88	0.00	0.00
预提费用、暂估成本	95,803,818.60	14,370,572.79	95,739,879.79	14,360,981.98
应付职工薪酬	9,227,126.22	1,384,068.93	15,401,640.88	2,350,410.22
递延收益	234,028.31	35,104.25	400,694.99	60,104.25
预计负债	845,927.88	126,889.18	750,572.48	112,585.87
可用以后年度税前利润弥补的亏损	15,203,062.41	3,800,765.60	13,140,231.94	3,285,057.99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调整	3,481,770.24	522,265.54	2,604,569.90	390,685.48
2015 年度开发支出递延扣除影响数	2,747,400.94	412,110.14	0.00	0.00
合计	174,115,078.35	27,934,290.07	167,028,747.50	26,523,063.78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606,884.37	2,398,639.84	0.00	0.00

合计	9,606,884.37	2,398,639.84	0.00	0.00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7.50	0.00
可抵扣亏损	2,367,174.60	0.00
合计	2,367,862.10	0.00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 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0.00	0.00	
2018 年	0.00	0.00	
2019 年	0.00	0.00	
2020 年	6,938,095.28	0.00	
2021 年	2,530,603.10	0.00	
合计	9,468,698.38	0.00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738,991.74	4,183,404.71
合计	738,991.74	4,183,404.71

31、短期借款

无。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无。

34、应付票据

无。

3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3,656,594.25	210,216,225.77
1-2 年	33,208,081.79	20,270,832.20
2-3 年	4,417,268.71	3,144,446.68
3 年以上	2,030,318.81	2,727,356.13
合计	383,312,263.56	236,358,860.78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自贡胜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797,120.03	未结算
广州域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046,557.39	未结算
广州昌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72,937.49	未结算
东莞市华力冷气工程有限公司	1,429,436.60	未结算
巴中惠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904,070.94	未结算
合计	11,250,122.45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本公司部分项目在与客户结算收款后，本公司才与外协方结算付款。账龄1年以上的应付账款多是因为客户尚未与本公司结算，因而本公司未与外协方结算付款所致。

36、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142,638,341.78	2,035,265.99
合计	142,638,341.78	2,035,265.99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147,368.21	388,351,004.75	379,592,744.34	59,905,628.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3,577.28	29,858,486.71	29,770,033.26	362,030.73
合计	51,420,945.49	418,209,491.46	409,362,777.60	60,267,659.35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517,837.19	352,686,314.80	343,994,194.86	59,209,957.13
2、职工福利费	0.00	8,672,450.49	8,672,450.49	0.00
3、社会保险费	150,446.59	16,145,499.52	16,107,053.78	188,892.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9,698.77	13,907,829.65	13,874,710.04	162,818.38
工伤保险费	7,954.79	1,065,915.07	1,063,043.38	10,826.48
生育保险费	12,793.03	1,171,754.80	1,169,300.36	15,247.47
4、住房公积金	342,961.41	6,817,959.81	6,793,376.74	367,544.48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6,123.02	3,335,876.27	3,332,764.61	139,234.68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8、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0.00	692,903.86	692,903.86	0.00
合计	51,147,368.21	388,351,004.75	379,592,744.34	59,905,628.62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0,414.87	28,343,347.60	28,258,156.73	345,605.74
2、失业保险费	13,162.41	1,515,139.11	1,511,876.53	16,424.99
合计	273,577.28	29,858,486.71	29,770,033.26	362,030.73

38、应交税费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461,158.24	13,287,225.61
营业税	0.00	406,006.70
企业所得税	7,551,649.31	3,310,905.22
个人所得税	1,270,064.56	557,108.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8,136.94	385,678.14
教育费附加	527,429.45	278,856.05
市区堤围防护费	90,214.81	83,353.07
印花税	127,454.63	98,008.44
文化事业建设费	7,598.61	0.00
合计	32,753,706.55	18,407,142.22

39、应付利息

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收取的保证金、押金及定金	2,596,255.37	664,210.00
与外单位的往来款	13,295,725.50	8,787,035.34
应付员工报销款	49,915,261.91	38,564,100.36
关联方往来	1,118.60	0.00
应付合并对价款	200,000,000.00	0.00
其他	113,603.04	201,355.57
合计	265,921,964.42	48,216,701.27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无。

46、应付债券

无。

47、长期应付款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山开发区视频监控系统三期项目维护费	1,552,246.51	1,929,252.41
合计：	1,552,246.51	1,929,252.41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维护费	845,927.88	750,572.48	根据合同条款预计的免费维修费
合计	845,927.88	750,572.48	

51、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49,020.84	8,169,337.83	9,484,330.36	234,028.31	对应项目尚未完成。
合计	1,549,020.84	8,169,337.83	9,484,330.36	234,028.3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400,694.99	0.00	166,666.68	0.00	234,028.31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广州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金	0.00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下拨服务外包扶持资金款	0.00	150,000.00	15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松江财政管理所扶持资金	0.00	910,000.00	91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社保局稳岗补贴款	0.00	249,670.97	249,670.97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研发补助款	0.00	2,185,400.00	2,185,4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天河科技园管委会奖励人才款	0.00	107,000.00	107,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版权保护中心付版权登记资质	0.00	1,260.00	1,26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拨款	0.00	2,435,400.00	2,435,4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广州市社保局工伤保险奖励款	0.00	1,682.53	1,682.53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朝阳区技术市场促进专项补贴	0.00	100,000.00	100,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稳岗补贴	0.00	17,924.33	17,924.33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	0.00	11,000.00	11,000.00	0.00	0.00	与收益相关
车联网智能通信系统研制与产业化	1,148,325.85	0.00.	0.00	-1,148,325.85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49,020.84	8,169,337.83	8,336,004.51	-1,148,325.85	234,028.31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总数	228,800,000.00	48,656,335.00	0.00	166,473,801.00	0.00	215,130,136.00	443,930,136.00

（1）本公司根据2015年9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第二十一次会议、2015年10月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方交易方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3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214,936.00元、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式增加注册资本30,441,399.00元，变更后股本为277,456,335.00元。

（2）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年度）会议决议和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订规定，本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2016年3月21日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66,473,801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43,930,136股。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为443,930,136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9,155,278.44	1,424,914,965.81	166,473,801.00	1,467,596,443.25
合计	209,155,278.44	1,424,914,965.81	166,473,801.00	1,467,596,443.25

（1）本公司根据 2015 年 9 月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第二十一次会议、2015 年 10 月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方交易方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3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81,785,064.00 元、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式增加资本公积 943,129,901.81 元。

（2）根据本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2015年度）会议决议和2016年5月16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章程修订规定，本公司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截至2016年3月21日总股本277,456,33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166,473,801股。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221,617.29	8,055,664.94	0.00	36,277,282.23
合计	28,221,617.29	8,055,664.94	0.00	36,277,282.23

盈余公积说明：本年增加额为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10%计提。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0,744,105.55	216,351,046.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60,744,105.55	216,351,046.6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0,738,276.37	62,585,818.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055,664.94	6,752,759.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72,816.75	11,4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553,900.23	260,744,105.55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20,949,946.65	1,409,812,960.47	1,184,434,190.76	927,918,752.84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820,949,946.65	1,409,812,960.47	1,184,434,190.76	927,918,752.84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42,650.37	3,257,709.83

教育费附加	4,158,316.65	2,376,838.43
房产税	357,634.13	0.00
土地使用税	3,858.48	0.00
印花税	1,515,406.33	0.00
营业税	2,856,142.42	9,366,218.09
文化事业建设费	11,424.00	0.00
合计	14,645,432.38	15,000,766.35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71,803.97	11,431,962.39
办公费	3,885,557.41	3,031,515.38
业务招待费	8,330,840.06	5,580,259.43
差旅费	3,246,768.38	4,359,557.42
维保费	128,064.89	719,501.60
折旧费	98,451.47	55,443.11
运费	1,853,715.05	0.00
服务费	1,273,758.64	0.00
仓储费	338,691.15	0.00
合计	31,227,651.02	25,178,239.33

64、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与开发费	66,635,012.45	56,213,336.88
职工薪酬	59,048,986.90	44,291,160.02
办公费	13,140,633.33	8,639,676.87
差旅费	6,320,725.96	8,582,988.38
聘请中介机构费	10,148,292.41	10,382,825.51
无形资产摊销	5,790,732.11	3,443,061.13
折旧费	3,510,013.11	2,790,179.71
业务招待费	4,738,942.82	3,344,984.44
税费	633,865.51	1,999,134.77

其他	439,475.97	309,380.58
合计	170,406,680.57	139,996,728.29

65、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062.50	0.00
减：利息收入	7,296,160.58	2,900,037.31
汇兑损益	-23,132.44	0.00
金融机构手续费	513,676.28	429,823.96
合计	-6,796,554.24	-2,470,213.35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2,694,336.80	3,960,305.9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6,342,410.85
合计：	12,694,336.80	10,302,716.8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6,007.91	-3,838,79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8,767.98	0.00
理财产品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92,116.83	0.00
合计	3,224,876.90	-3,838,794.10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5,800.30	3,098.78	15,800.3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5,800.30	3,098.78	15,800.30
不用支付的款项	18,712.04	2,000.00	18,712.04
其他	176,356.83	4,932.22	176,356.83
政府补助	8,336,004.51	3,074,611.23	8,336,004.51
合计	8,546,873.68	3,084,642.23	8,546,873.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财政局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补贴	广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分局	见习补贴款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18,950.48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版权协会划来软件著作权补助	广州市版权局	专利资助	知识产权资助	是	否	0.00	9,4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	天河区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66,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河科技园管理委知识产权证书奖励资金	广州天河软件园管委会	广州市高新区天河软件园知识产权证书奖励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广州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金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	2015 年广州市民营企业奖励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2,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车联网智能	湖南省产业	湖南省军民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504,079.92	与收益相关

通信系统研制与产业化	技术协同创新研究院	融合成果转化专项项目合作						
2015 年广州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资金	广州市商务委员会、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服务外包公共服务平台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下拨企业资质认定和年审款	广州天河软件园管委会	广州市高新区天河软件园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奖励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下拨服务外包扶持资金款	广州天河软件园管委会	广州市高新区天河软件园服务外包扶持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15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下拨天河科技园扶持政策款	广州天河软件园管委会	广州市高新区天河软件园 CMMI 资质奖励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安全生产奖励款	广州社保局	安全生产奖励款	专项资金	是	否	0.00	1,875.82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专项资金	广州市科技和信息化局、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工程中心资金	科技项目	是	否	166,666.68	99,305.01	与资产相关
松江财政管理所扶持资金	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财政管理事务所	税费返还	扶持资金	是	否	910,000.00	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研发补助款（穗科创【2015】261）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2,185,4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天河科技园管委会奖励人才款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产业扶持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107,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版权保护中心付版权登记资质	广州市版权保护中心	专利资助	知识产权资助	是	否	1,26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就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拨款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广东省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专项资金	是	否	2,435,4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付稳岗补贴款	广州社保局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专项资金	是	否	249,670.97	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局付 2015 年工伤保险奖励费	广州社保局	安全生产奖励款	专项资金	是	否	1,682.53	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广州市版权局	专利资助	知识产权资助	是	否	11,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 稳岗补贴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社保	稳岗补贴	扶持资金	是	否	17,924.33	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 技术市场促进专项资金	北京市朝阳区财政局	技术市场促进专项资金	扶持资金	是	否	1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8,336,004.51	3,074,611.23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55,797.02	459,560.01	455,797.0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55,290.50	458,573.25	455,290.5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506.52	986.76	506.52
滞纳金	8,425.46	3,531.96	8,425.46
其他	4,326.82	819.24	4,326.82
合计	468,549.30	463,911.21	468,549.30

71、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592,399.76	11,336,224.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907.57	-3,710,259.00
合计	33,553,492.19	7,625,965.50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0,262,640.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039,396.1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3,475.6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26,143.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39,215.6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67,862.10
研发费加计扣除	-2,281,307.7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38,707.25
所得税费用	33,553,492.19

72、其他综合收益

无。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8,341,028.28	2,471,226.30
利息收入	7,296,160.58	2,900,037.31
收到保证金、往来款及代垫款	158,389,893.63	138,053,946.85

合计	174,027,082.49	143,425,210.4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74,193,161.57	54,492,519.04
支付保证金、往来款及代垫款	177,244,937.76	155,158,715.75
合计	251,438,099.33	209,651,234.79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函保证金	6,659,604.61	0.00
合计	6,659,604.61	0.00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函保证金	12,389,028.00	7,493,556.93
合计	12,389,028.00	7,493,556.93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66,709,148.74	59,663,171.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694,336.80	10,302,716.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765,955.87	9,913,053.03
无形资产摊销	6,105,042.57	3,600,514.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344.36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996.72	456,461.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062.50	0.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4,876.90	3,838,79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227.60	-3,710,259.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8,135.16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31,305.64	-11,858,807.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1,523,880.14	-38,665,897.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719,585.32	70,915,437.24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38,113.92	104,455,185.1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0,530,477.08	268,649,372.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8,649,372.27	218,385,743.3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1,881,104.81	50,263,628.88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0,000,000.00
其中：	--

购买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支付现金	30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5,321,008.21
其中：	--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日货币资金	85,321,008.21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14,678,991.79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33,923.60
其中：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1,233,923.60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33,923.60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0,530,477.08	268,649,372.27
其中：库存现金	45,159.07	5,858.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0,485,318.01	268,643,514.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530,477.08	268,649,372.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	0.00	0.00

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24,634.12	保函保证金
合计	30,124,634.12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无。

79、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016-2-29	1,000,000,000.00	100%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对价	2016-2-29	《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应用指南	278,910,392.11	83,536,122.01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金额
--现金	50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500,000,000.00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0.00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0.00
--其他	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7,331,858.1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92,668,141.83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系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全资子公司。合并商誉892,668,141.83元，系以交易价格1,000,000,000.00元与天河鸿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107,331,858.17元（根据天河鸿城2016年2月29日可辨认净资产99,377,933.17元与按联信评估《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5]第A0456号中估值确认而账面未确认的可辨认无形资产10,600,700.00 元，并扣除因可辨认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2,646,775.00 元）之间的差额确定。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17,759,827.21	407,159,127.21
货币资金	85,600,169.81	85,600,169.81
应收款项	20,860,737.46	20,860,737.46
存货	210,479,395.02	210,479,395.02
固定资产	1,375,711.07	1,375,711.07
无形资产	10,940,004.80	339,304.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3,000,000.00	23,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7,666,514.68	47,666,51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837,294.37	17,837,294.37
负债：	310,427,969.04	307,781,194.04
借款	0.00	0.00

应付款项	307,781,194.04	307,781,19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46,775.00	0.00
净资产	107,331,858.17	99,377,933.17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107,331,858.17	99,377,933.17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否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说明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方法及主要假设	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19.125%	少数股东增资导致母公司股权稀释	2016.1.11	《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应用指南	338,767.98	31.875%	1,985,386.69	1,985,386.69		按账面价值确认	

说明：本期处置湖南宜通华盛的说明详见本节 “七、17、长期股权投资”

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新设立控股子公司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通信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通信技术服务、系统产品开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通信技术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1.00%		投资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	南宁	信息技术及网络服务	80.00%		设立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爱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技术及网络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河鸿城（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技术开发及销售	51.00%		设立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信息技术及网络服务	70.00%		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9%	-1,665,707.26	0.00	3,820,925.14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	-1,267,349.51	0.00	-2,660,543.22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9%	-866,693.79	0.00	3,200,306.21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	-229,377.07	0.00	-229,377.07
合计：	---	-4,029,127.63	0.00	4,131,311.0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142,186.21	2,868,120.75	10,010,306.96	675,307.90	0.00	675,307.90	6,048,361.57	1,825,989.35	7,874,350.92	169,509.28	0.00	169,509.28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967,723.13	7,566,642.84	11,534,365.97	12,837,082.04	0.00	12,837,082.04	7,791,513.41	9,342,982.81	17,134,496.22	12,100,464.76	0.00	12,100,464.76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718,785.43	64,417.25	7,783,202.68	384,965.51	0.00	384,965.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64,268.10	878,272.52	8,142,540.62	307,130.89	0.00	307,130.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780,180.42	-3,399,402.58	0.00	-6,772,104.62	0.00	-2,115,158.36	0.00	-2,896,100.80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43,741.64	-6,336,747.53	0.00	-4,776,993.62	1,886,792.46	-6,965,968.54	0.00	-2,401,552.49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1,768,762.83	0.00	-1,467,789.1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764,590.27	0.00	-1,879,959.38	0.00	0.00	0.00	0.00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信息技术服务	-	16.31%	权益法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	长沙	通信技术服务	12.75%	-	权益法
北京金百惠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软件开发	-	45.00%	权益法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2015年6月本公司子公司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与尤江云、邹仕洪、同华控股有限公司、李茗柯、肖平、陈耀伟、叶嵘、袁雨晨共同签订的《关于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该协议中提到，增资完成后，西部天使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北京宜通有权委派1人担任西部天使董事。根据2016年12月西部天使股东会决议通过的《章程》规定，西部天使设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5人，其中从北京宜通推荐的人选中选举产生一位董事会成员。按照以上条款，北京宜通对西部天使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使用权益法核算。2016年8月本公司与寸怀诚、王振共同签订的《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该协议约定，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变更完成后，董事会成员为5人，由本公司推荐一名董事。按照以上条款，公司对湖南宜通华盛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使用权益法核算。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公司	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中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西部天使(北京)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570,660.19	26,370,388.64	10,776,113.72
非流动资产	15,332,641.53	4,986,726.65	10,261,053.38
资产合计	23,903,301.72	31,357,115.29	21,037,167.10
流动负债	108,393.78	5,028,728.68	99,850.94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08,393.78	5,028,728.68	99,850.94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3,794,907.94	26,328,386.61	20,937,316.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299,711.98	10,531,354.64	3,873,403.49
调整事项	15,041,504.63	0.00	15,041,504.63
--商誉	15,041,504.63	0.00	15,041,504.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341,216.61	10,531,354.64	18,914,908.1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0.00
营业收入	1,220,640.54	10,909,772.69	73,063.51
净利润	-8,642,408.22	-6,884,255.55	-7,188,452.2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8,642,408.22	-6,884,255.55	-7,188,452.2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0.00	0.00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 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83,327.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41,672.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公司制定了客户信用风险评级管理办法，通过对已有客户进行信用评级，每周对应收账款账龄进行分析监控审核来确保

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2016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528,533,683.50元，占资产总额的16.26%，由于欠款单位主要集中在中国移动等电信运营商以及爱立信和诺基亚-西门子通信设备商等客户，公司凭借在通信技术服务领域多年积累的经验和优势，能够为客户提供更加稳定、全面和高效的专业技术服务，彼此之间已经形成稳定的、互相依存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不能到期偿还风险较小。

2、 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报告年度未向银行借款或发行债券，不存在应披露的利率风险。

（2）外汇风险

本公司期末无大额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公司造成较大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应披露的价格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应付账款	343,656,594.25	39,655,669.31	383,312,263.56	210,216,225.77	26,142,635.01	236,358,860.78
预收账款	142,638,341.78	0.00	142,638,341.78	2,035,265.99	0.00	2,035,265.99
其他应付款	262,468,027.97	3,453,936.45	265,921,964.42	38,636,367.72	9,580,333.55	48,216,701.27
合计	748,762,964.00	43,109,605.76	791,872,569.76	250,887,859.48	35,722,968.56	286,610,828.04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无。

5、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6、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童文伟	共同实际控制人
史亚洲	共同实际控制人
钟飞鹏	共同实际控制人
唐　军	共同实际控制人
刘　昱	共同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5名自然人股东于2008年5月1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签订协议时合计持有本公司59.56%股权），各方同意共同作为一致行动人行使本公司的股东权利，有效期自各方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之日起至各方均不再作为本公司直接股东之日止。童文伟、史亚洲、钟飞鹏、唐军、刘昱5名自然人股东于2016年12月31日合计持有本公司35.76%股权。

5、关联交易情况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971,260.00	3,578,753.28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30,053.27	1,502.66	0.00	0.00

（2）应付项目

单位： 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1,118.60	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根据2015年9月公司与樟树市物联天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物联投资”)、樟树市汇智通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智投资”)、万景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景控股”）及天河鸿城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购买资产协议”)，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向本公司承诺天河鸿城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5,500万元、8,000万元、11,500万元。如在承诺期内，天河鸿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则物联投资、汇智投资、万景控股应在当年度向本公司支付补偿。当年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方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之和本次交易的总对价－已补偿金额。在不影响业绩承诺的前提下，如果承诺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和高于承诺期承诺净利润的总和的，超出部分的30%作为奖励对价，由公司或天河鸿城向物联投资、汇智投资支付。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索引至“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部分相应内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514,410.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5,514,410.88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公司于2017年2月15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于2017年2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6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 债务重组

无。

3、 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4、 终止经营

无。

5、 分部信息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无。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9,012,734.74	100.00%	35,241,547.78	7.51%	433,771,186.96	349,375,661.25	100.00%	24,957,388.11	7.14%	324,418,273.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69,012,734.74	100.00%	35,241,547.78	7.51%	433,771,186.96	349,375,661.25	100.00%	24,957,388.11	7.14%	324,418,273.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10,682,756.63	20,534,137.83	5.00%
1 至 2 年	37,110,241.40	3,711,024.14	10.00%

2 至 3 年	12,779,188.62	2,555,837.72	20.00%
3 年以上	8,440,548.09	8,440,548.09	100.00%
合计	469,012,734.74	35,241,547.7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0,384,696.58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100,536.91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164,248,287.23	35.02	14,433,883.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	42,700,536.59	9.10	2,206,139.7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西有限公司	37,693,057.06	8.04	1,893,938.6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37,400,943.76	7.97	1,913,342.24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29,751,786.13	6.34	2,103,797.70
合计	311,794,610.77	66.47	22,551,101.51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350,330.57	99.86%	6,044,756.02	8.35%	66,305,574.55	74,908,304.01	99.63%	4,561,314.21	6.09%	70,346,98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494.10	0.14%	98,494.10	100.00%	-	277,348.20	0.37%	277,348.20	100.00%	-
合计	72,448,824.67	100.00%	6,143,250.12	-	66,305,574.55	75,185,652.21	100.00%	4,838,662.41	-	70,346,989.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0,881,911.60	3,044,095.58	5.00%
1 至 2 年	7,175,776.06	717,577.61	10.00%
2 至 3 年	2,511,950.10	502,390.02	20.00%
3 年以上	1,780,692.81	1,780,692.81	100.00%
合计：	72,350,330.57	6,044,756.0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560,541.75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0.00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55,954.04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24,202,743.26	14,610,683.89
周转备用金	13,296,273.91	7,578,021.29
外单位往来款	34,567,500.77	52,976,439.75
其他	49,034.14	10,553.72
子公司往来款	303,219.32	9,953.56
关联方往来款	30,053.27	0.00
合计：	72,448,824.67	75,185,652.21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广东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支款	28,223,201.57	一至四年	38.96%	2,174,685.0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支款	6,180,762.39	一至三年	8.53%	991,538.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施工保证金、代客户垫	6,160,233.37	一至三年	8.50%	609,015.92

	支款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	施工保证金	2,000,000.00	一年以内	2.76%	100,000.00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1,815,432.90	一年以内	2.51%	90,771.65
合计		44,379,630.23		61.26%	3,966,010.77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87,653,838.18	0.00	1,087,653,838.18	63,877,338.18	0.00	63,877,338.1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77,161.33	0.00	1,877,161.33	16,873,765.49	6,342,410.85	10,531,354.64
合计	1,089,530,999.51	0.00	1,089,530,999.51	80,751,103.67	6,342,410.85	74,408,692.82

（1）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星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北京宜通华瑞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0.00	0.00	20,000,000.00	0.00	0.00
上海瑞禾通讯技术有	18,627,338.18	10,000,000.00	0.00	28,627,338.18	0.00	0.00

限公司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0.00	2,550,000.00	0.00	0.00	0.00
广东曼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700,000.00	2,626,500.00	0.00	8,326,500.00	0.00	0.00
广西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000,00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0.00
北京天河鸿城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0.00	1,000,000,000.00	0.00	1,000,000,000.00	0.00	0.00
基本立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0.00	5,100,000.00	0.00	5,100,000.00	0.00	0.00
湖南宜通新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0.00	8,600,000.00	0.00	8,600,000.00	0.00	0.00
合计	63,877,338.18	1,026,326,500.00	2,550,000.00	1,087,653,838.18	0.00	0.00

（2）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 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四川中时代科技公司	16,873,765.49	0.00	15,718,507.87	-1,155,257.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湖南宜通华盛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672,838.67	0.00	0.00	0.00	0.00	2,550,000.00	1,877,161.33	0.00
合计：	16,873,765.49	0.00	15,718,507.87	-1,828,096.29	0.00	0.00	0.00	-	2,550,000.00	1,877,161.33	0.00

说明：本期四川中时代、湖南宜通华盛变动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七、（17）长期股权投资”。

（3）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1,403,004.48	1,000,411,499.17	945,095,281.73	737,197,971.69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211,403,004.48	1,000,411,499.17	945,095,281.73	737,197,971.69

6、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00,000.00	15,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3,482.98	-2,753,702.22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892,116.83	0.00
合计：	12,628,633.85	12,246,297.78

7、 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228.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6,004.5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92,116.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316.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82,829.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6.88	
合计	12,127,316.90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5%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3%	0.37	0.37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不适用。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文本；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钟飞鹏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03月13日